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Holdings Limited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0

2021

年報

5G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主席報告
-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29 董事會報告
- 41 企業管治報告
- 5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 76 合併損益表
- 77 合併全面收益表
- 78 合併財務狀況表
- 80 合併權益變動表
- 82 合併現金流量表
- 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80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李鈞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李金平先生
趙慧利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梁榮輝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耿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曉波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馬占凱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余國杰博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吳志揚博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洪木明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麥國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余國杰博士(主席)
崔曉波先生
馬占凱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馬占凱先生(主席)
趙慧利女士
崔曉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馬占凱先生(主席)
李鈞先生
崔曉波先生

投資委員會

盧志森先生(主席)
趙慧利女士
馬占凱先生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ACG、HKACG)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
通州區
光機電一體化產業基地
嘉創路10號
樞密院H8幢
郵編：10111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荔枝角道777號
田氏企業中心
9樓910室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50

公司網站及聯絡資料

www.css-group.net
電話：+86 10 5967 1700
傳真：+86 10 5967 1791

主席報告

致股東：

本人謹代表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年度報告。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全媒體服務提供商，主要為廣播機構、政府機構、新媒體平台、行業客戶等提供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包括產品銷售、視頻內容製作、傳播、直播以及系統運維等服務。

回顧

二零二一年，COVID-19疫情(「COVID-19」)繼續對經濟環境、社會民生以及企業的經營管理產生着重大的影響，尤其是社交距離的限制，導致了諸多大型賽事及線下活動延期或者取消，但在中國政府強有力的疫情防控措施下，社會穩定、經濟逐漸復蘇，尤其是新媒體市場展現出了強勁的韌性與發展機遇，以抖音、快手、B站為代表的新媒體平台近年來在其日活躍用戶數、在綫時長、電商交易總額、收入等方面均實現了高速的增長。

縱然面臨複雜的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迎難而上，加快了業務拓展、增加了營銷渠道、加大了技術研發，將本集團原本領先的超高清視頻與直播服務能力拓展至新媒體市場。於報告期間，集團更加堅定了發展理念，制定了未來五年的發展目標，不斷優化產業布局，持續推動著本集團的多元化發展，並為社會做出新的貢獻，為本公司股東創造了更好的回報。

本公司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53.3百萬元增加約32.3%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02.8百萬元，而本公司的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約15.2%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4.3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97.5百萬元減少約36.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1.6百萬元。與此同時，本集團始終密切關注所在行業的市場趨勢與創新科技發展，確保本集團在全媒體行業中始終保持競爭力及增加市場份額，並為更多的客戶提供優質、高效、經濟效益更好的直播與相關服務解決方案。我們相信，本集團正積蓄力量，夯實內功，優化布局，深耕重點客戶，蓄勢待發，行穩致遠。

二零二一年是本集團具有戰略意義的一年，在直播相關的系統及應用解決方案領域，本集團依然保持着行業領先的技術及服務能力，堅持優化產品功能與科技創新，提升客戶體驗，促進產品、技術與業務場景的深度融合，加快系統解決方案的數字化、智能化轉型升級，並不斷提高營運效率、服務質量，加強對關鍵大客戶的營銷服務能力。在新媒體服務領域，本集團取得了重大的發展與突破，錄得新媒體服務分部收益約人民幣22.0百萬元，佔本集團報告期間總收益的比重約為10.8%，這得益於中國新媒體市場的快速發展、本集團的業務和組織協同，以及本集團在二零一九年便已為抖音、B站、微信小程序在內的新媒體平台提供服務而積攢的經驗。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大了在新媒體領域的資源投入與布局，不斷學習先進的營運方法，積極探索新的渠道策略，尋求能為本集團新媒體業務帶來快速發展的戰略合作夥伴。

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成功發行了本金為47.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彰顯了投資人對本集團發展戰略的認可，並極大的改善了本集團的現金流。本集團將審慎的調動這部分募集資金，提高研發與服務能力，開拓更多新客戶，擴大高利潤的業務。

主席報告

同時，本集團在其他經營管理的關鍵領域也取得了重要發展，包括持續變革集團的組織結構，優化集團的管理效率，保障集團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與激烈的市場競爭下，能迅速調節營運策略。一方面為集團管理及戰略發展招攬了多名高級職業經理人與專業人才，組建了數據策略分析部門，搭建相關系統以實現資源的合理化分配。另一方面，鼓勵集團多元化發展，加強內部溝通，制定業務協同機制與獎勵。

展望

隨著「媒體融合、全媒體傳播」被寫入中國「十四五規劃」中，4K/8K、5G、超高清、媒體融合等先進技術將為全媒體行業帶來快速的發展，全媒體的業務重心也將轉向政務+新媒體+商務服務的新運營模式。同時，隨著抖音、快手、B站等新型視頻平台的商業化越來越成功，短視頻及直播形態的營銷方式成為電商和互聯網營銷的新戰場，這也為本集團視頻流媒體直播技術提供了新的應用場景和巨大的發展機遇。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優秀的視頻流媒體技術為依托，為廣播及政府機構、新媒體平台打造系統化應用解決方案。集團將堅定的推進戰略目標逐漸達成，鞏固集團在全媒體行業的領先地位，力爭在新媒體市場實現更大的突破與成就。展望未來，集團將致力於完善以下的核心業務重點，為未來盈利及可持續發展建立穩健基礎，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 **加速推進與新媒體電商機構的合作，建立廣泛的客戶關係。**雖然新媒體領域的發展機遇巨大，但集團清晰的認識到這個細分市場的競爭必然十分激烈。企業要取得成功，就必須充分發揮自身優勢，通過與產業上下游夥伴、眾多客戶達成戰略合作快速補充自身不足，以此向目標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滿足客戶的廣泛需求。
- **堅持科技創新，提高技術與服務能力。**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於全媒體視頻應用解決方案，繼續加大研發投入，不斷提升視頻流媒體直播技術及新媒體服務能力，保證行業的領先地位，最終實現集團的可持續增長。
- **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吸引優秀人才。**集團高度重視團隊建設與人才工作，通過各種線上、線下的培訓活動，持續提升團隊的凝聚力和戰鬥力。同時，集團也將不斷完善公司的治理結構，招募更多的管理人才和新媒體領域的專業人才。面對激烈的人才競爭，集團將適時推出激勵措施，提升在人才市場的競爭力，做好人才儲備。
- **堅定不移的推進多元化發展戰略。**中國新媒體市場的發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給本集團帶來了千載難逢的巨大機遇。並且集團在二零一九年就已開始為新媒體客戶提供服務，對比於新媒體市場的若干其他從業者，集團具備十多年的流媒體視頻技術，具有顯著的技術優勢與服務優勢。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我們的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的一貫支持及信任致以誠摯謝意。我們珍視本集團管理團隊的努力及員工堅定不移的奉獻。本人謹此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及員工的貢獻及奉獻。

主席
盧志森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2019冠狀病毒疫情下，社交距離限制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了持續的影響，尤其是線下大型主要賽事的延期及取消，對本集團轉播和運營服務業務造成了重大的影響。本集團採取了若干措施去管理面臨的相關風險及挑戰，例如不斷優化產業佈局，推動本集團業務的多元化發展，尤其是重點拓展新媒體服務領域，以此來緩解COVID-19對本集團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亦於費用管理方面作出努力，增加運營效率。本集團的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53.3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內的約人民幣202.8百萬元，而本集團之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內的約人民幣64.3百萬元。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戰略聚焦於付款條件較有利的項目，並採取切實措施，確保本公司在業務經營和長遠目標的軌道上保持有序。本集團在部分技術領先或行業認可度高的項目上繼續與多家主要客戶合作。例如，本集團的其中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時代華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時代華睿(北京)」)，主要從事提供主要客戶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順利完成向中央廣播電視總台4K/8K空中直升機供應4K視頻微波傳輸及中繼系統以及相關應用解決方案服務。時代華睿(北京)自成立以來，在一站式應用解決方案服務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並與相關主要機構建立了更密切的關係，該項目是體現集團在行業內領先技術能力的又一非凡項目。此外，本集團堅持技術創新，注重市場需求和變化。本集團繼續堅持推進技術和產品優化，開展創新研發(「R&D」)，進行多項研發項目和研究。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傳輸產品成功應用於慶祝中國共產黨成立100週年慶典及神舟十二號發射直播。

報告期間內另一個令人振奮的發展是，本集團新媒體服務分部於報告期間內的收益增加約274.4%，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和二零二一年新媒體服務分部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5.9百萬元和人民幣22.0百萬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的比重分別為約1.0%、3.8%和10.8%。隨著抖音、快手、B站等視頻平台的崛起，以新媒體電商及新媒體營銷為代表的新媒體行業經歷快速發展。為更好地把握新媒體服務業務的商機，本集團從二零一九年開始佈局新媒體服務業務，並通過本集團聯營企業北京永達天恒體育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永達」)在抖音、B站、微信小程序等平台為品牌客戶提供了多場直播服務。自二零二零年開始本集團不斷加大在新媒體服務的資源投入及創新力度，引入並儲備更多與運營、數據策略分析、企業管理等相關的傑出人才。於報告期間，新媒體服務業務的僱員人數由22人增加至108人。通過組建運營和數據分析與策略部門，搭建相關系統並將主要資源向核心客戶傾斜，本集團成功服務了多家新媒體公司和知名品牌公司，進一步使本集團在新媒體服務業務的品牌影響力和履約能力得到提升。新媒體服務業務的快速發展，使其成為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表現的亮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面對嚴峻的市場環境穩步前進的同時，也積極於開支管理及效率提升方面作出巨大努力，並繼續堅持嚴格的管理標準。為此，本集團旨在營造穩定健康的經營環境，支持本集團業務高質量轉型發展。

二零二一年也是對本集團意義重大的一年，在此期間，我們採取了重要步驟來激發本集團未來的可持續成功。為本集團引入新的願景、使命和價值觀表達方式，將作為嵌入本集團業務生命週期可持續發展的綜合、長期部署的核心部分。

財務回顧

收益

根據財務資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增加約32.3%至人民幣202.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3.3百萬元)。增加是由於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北京格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非」)從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重新分類為附屬公司後，北京格非產生的收益計入合併損益表。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於報告期間，應用解決方案分部收益增加約27.6%，系統運維服務分部收益減少約12.3%，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分部收益增加約22.8%，新媒體服務分部收入增長約274.4%。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百分比
			(經重列)	(附註)
分部收益				
應用解決方案	121,390	59.9%	95,164	62.1%
系統運維服務	11,988	5.9%	13,673	8.9%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47,409	23.4%	38,593	25.2%
新媒體服務	22,001	10.8%	5,876	3.8%
總計	202,788	100.0%	153,306	100.0%

應用解決方案

於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本集團應用解決方案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2.1%及59.9%。該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95.2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21.4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包括北京格非全年產生的收益所致。

附註：為反映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由三個分部變更為四個分部，已重列比較分部資料。有關營運分部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系統運維服務

於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系統運維服務分部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9%及5.9%。有關收益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2.0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現場支援服務的需求轉弱所致。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於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分部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5.2%及23.4%。有關收益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38.6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47.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包括北京格非全年的收益所致。

新媒體服務

於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新媒體服務分部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3.8%及10.8%。有關收益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5.9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2.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中國新媒體行業的高速發展。同時，本集團在新媒體服務業務上的持續加大佈局及不斷創新亦加速了新媒體服務的收益增長。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97.5百萬元增加約42.1%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38.5百萬元。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各業務分部之銷售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成本百分比
	(經重列) ^(附註)			
分部銷售成本				
應用解決方案	103,920	75.1%	81,216	83.3%
系統運維服務	5,550	4.0%	7,008	7.2%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18,112	13.1%	8,093	8.3%
新媒體服務	10,869	7.8%	1,138	1.2%
總計	138,451	100.0%	97,455	100.0%

附註：為反映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由三個分部變更為四個分部，已重列比較分部資料。有關營運分部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間的應用解決方案分部的銷售成本較相應期間增加約28.0%，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應用解決方案分部的收益增加所致。於報告期間的系統運維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較相應期間減少約20.8%，主要由於系統運維服務分部的收益減少所致。於報告期間的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分部的銷售成本較相應期間增加約123.8%，主要由於計入來自北京格非(主要從事核心技術裝備系統研發及生產)全年的銷售成本所致。於報告期間的新媒體服務分部銷售成本較相應期間增加855.1%，首先，此乃由於報告期間新媒體服務分部的收益較相應期間增加約274.4%導致成本的合理增長；其次，於報告期間內，為增加收益規模，本集團策略性的降低了新媒體服務業務的毛利率，導致成本增加速度快於收益增長速度。再者，為把握新媒體服務業務的市場機遇，本集團向新媒體服務分部投入了更多資源，並在新媒體服務領域積極拓展更多的市場機會，為此投入了較大的前期成本。報告期間，新媒體服務分部僱員人數由22人增加至108人。上述舉措雖導致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新媒體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快速增加，但也為本集團未來新媒體服務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打下了很好的基礎，本集團相信上述舉措將為其新媒體服務分部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相應期間之毛利分別為約人民幣64.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約15.2%。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相應期間之毛利率分別約為31.7%及約36.4%。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部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毛利率百分比
分部毛利及毛利率				
應用解決方案	17,470	14.4%	13,948	14.7%
系統運維服務	6,438	53.7%	6,665	48.7%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29,297	61.8%	30,500	79.0%
新媒體服務	11,132	50.6%	4,738	80.6%
總計	64,337	31.7%	55,851	36.4%

就應用解決方案分部而言，本集團知悉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的約14.7%略微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14.4%。本集團認為該減少屬於日常營運的合理範圍以內。

就系統運維服務分部而言，本集團知悉其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的約48.7%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53.7%。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成本管理改善。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分部方面，毛利率由相應期間之約79.0%減少至報告期間之約61.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從事自主研發產品的不同銷售領域的北京格非合併所致。

新媒體服務分部方面，毛利率由相應期間之約80.6%減少至報告期間之約50.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策略性地減少了毛利率，以吸引及儲備更多的人才。同時，為把握新媒體服務的商機，本集團亦拓展更多市場分部的機會，導致較高的前期成本，致力擴充新媒體業務的收益規模。

附註：為反映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由三個分部變更為四個分部，已重新分類比較分部資料。有關營運分部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淨額

於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其他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6.6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美元(「美元」)計值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79.6百萬元增加約0.8%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80.2百萬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開支管理及效率提升方面作出巨大努力，儘管合併了北京格非的行政開支，行政開支仍然僅錄得略微增加。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10.9百萬元，儘管北京格非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開支併入賬，但銷售開支仍與相應期間保持於同一水平。此抵銷乃歸因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採取嚴格的開支控制措施。

財務費用

淨財務費用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4.6百萬元增加約11.1%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6.2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平均借款餘額較高所致。

所得稅抵免

相應期間及報告期間的所得稅抵免分別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及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

報告期間虧損

基於以上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97.5百萬元減少約36.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1.6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本年報，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淨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公司認為，調整後的淨虧損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不具有指示性的項目(例如某些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時期和集團之間的經營業績。

本公司認為，調整後的淨虧損為理解和評估其合併經營業績提供了有用的信息，以協助管理。然而，提出的調整後本集團的淨虧損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提出的類似名稱的指標相提並論。使用經調整淨虧損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故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分開考慮或替代分析。此外，這些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並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調整後的淨虧損被定義為全年虧損，不包括商譽、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和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股份支付費用、可轉換債券的遞延首日虧損攤銷和某些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本公司將這些項目排除在外是因為它們不涉及任何現金流出，既不屬於經營性質，也不代表核心經營業績和業務前景。

下表列出了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的對賬情況(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最接近的計量)：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全年虧損	(68,724)	(97,957)
調整為：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17,755	—
商譽減值虧損	7,128	13,884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2,294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1,800	—
股份支付費用	93	1,52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249
調整後的淨虧損	(39,654)	(77,297)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8百萬元，而於相應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3百萬元，而於相應期間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1百萬元，而於相應期間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44.7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9.9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306.5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6.8百萬元)。流動比率(即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03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12。

本集團借貸總額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6.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3.1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借貸所致。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到期償還概況、利率結構及貨幣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就美元及港元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產生自以非人民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本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之外匯風險。本集團公司需於業務營運中管控其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乃主要由於自其他國家購買設備而產生，而管理層將管控付款時間表以降低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及應付賬款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外，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所構成之影響甚微，對正常業務亦無重大不利影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所面臨的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除浮息利率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並不會對計息資產帶來重大影響，原因為銀行結餘的利率預期並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本集團因以浮息發放的借貸而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但部分被以浮息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 人民幣 31,000,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48,000,000 元) 的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人民幣 27,960,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30,441,000 元) 的樓宇作抵押；及 (ii) 人民幣 18,022,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20,228,000 元) 的銀行借貸以賬面值人民幣 51,002,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52,279,000 元) 的關鍵人員人壽保單 (計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作抵押。

資產負債狀況

資產負債比率指淨負債 (總債務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52% 及 128%。

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可能產生重大或然負債的任何重大事項。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寬減及豁免。本公司股東 (「股東」) 應就購買、持有、處置、交易或行使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專家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概無有關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及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於報告期間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三名認購人，即Silver Eternity Technology Ltd.、Trinity Gate Limited及Hongshan Limited(「該等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該等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初始換股價0.23港元／每股可換股股份(「初始換股價」)(受限於調整)認購本金合計47,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026,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以每年1%計息，期限為3年。

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完成。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計三年轉換期內，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股份」)。於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後，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換股價轉換為204,347,826股新股份(「換股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新股份。

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的綜合文件。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為讓本集團引入新現金資本以償還其債務、改善其流動資金及補充本集團日常營運之一般營運資金，以及發展本集團之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的收市價0.8港元，轉換股份面值為2,043,478.26港元，市價為163,478,260.80港元。本公司每股換股股份淨價約為0.227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6.4百萬港元。下表概述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建議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預期時間表
(i) 償還本集團的負債	10.0	0.6	9.4	未動用款項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ii) 一般營運資金	10.9	2.0	8.9	未動用款項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iii) 將視頻系統技術應用擴展至其他行業	14.8	2.4	12.4	未動用款項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iv) 利用視頻流媒體直播技術，探求及把握新媒體市場與電子商務直播平台的機會	10.7	2.3	8.4	未動用款項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以換取現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為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加者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

(a) 條款摘要

(i) 目的及參與人士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透過獎勵股份，肯定並嘉獎若干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董事會有權按照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向屬於下列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獎勵股份：

- (a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持有其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僱員**」）（不論屬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
- (b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c)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供應商或服務供應商；
- (d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e) 向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ff) 我們的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由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g) 就我們的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方面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顧問；及
- (hh) 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形式對我們的發展及增長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

且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獎勵可能授予由上述一名或多名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上述獎勵的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資格由董事會按其有關彼等對本集團發展與增長所作貢獻及／或未來貢獻的意見不時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股份獎勵及獎勵股份組合

董事會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對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作出獎勵時須以書面形式通知Teeroy Limited(「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收到有關通知後，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須於獎勵股份轉讓及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前從股份組合中撥出適當數目的獎勵股份，股份組合包括下列各項：

- (aa) 可能由(1)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轉讓予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股份，或(2)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由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獲得的資金根據下文(iv)段載列的限制條件所購買的股份；
- (bb)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由董事會從本公司的資源中所劃撥的資金(「集團出資」)根據下文(iv)段載列的限制條件而於聯交所購買的股份；
- (cc)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集團出資根據下文(iv)段載列的限制條件而按面值認購的股份；及
- (dd) 尚未歸屬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歸還予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股份。

向任何關連人士授出獎勵須獲得相關時間的過半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本公司向關連人士授出獎勵時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適用規定或遵守上市規則規定。

授出獎勵後，董事會應通知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可於規定期限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以書面形式通知拒絕接受該獎勵。除非選定參與者拒絕，否則獎勵視為由選定參與者不可撤銷地接受。

(iii)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認購及購買股份

- (aa)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可於聯交所或場外按現行市場價格購買股份。對於任何場外交易，不得與任何關連人士進行有關購買，且購買價不得高於下列兩者中較低者：(1)進行有關購買日期的收市價；及(2)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 (bb) 倘董事會認為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集團出資認購股份為適當，則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應於獲得董事會指示後，向本公司申請董事會指示的配發及發行適當數目的新股份。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向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該配發及發行僅於(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向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惟須受限於下文第(iv)段載列的限制條件；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作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 將予認購及購買股份的數目上限

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內，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董事會應於該財政年度開始時（經考慮所有相關情況及事務，包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需求後）釐定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透過集團出資擬認購及／或購買的股份數目上限（「股份年度上限」）。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倘該購買及／或認購將導致超出股份年度上限，董事會不應指示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

(v) 獎勵股份的歸屬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相關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應於下列最遲日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歸屬相關選定參與者：

(aa) 董事會發給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獎勵通知載明的日期（不應早於緊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屆滿後的首個營業日）；及

(bb) 適用情況下相關獎勵通知中載列的選定參與者應符合的條件或表現目標（如有）已符合且董事會書面通知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日期。

(vi) 剩餘年期

受該規則任何提前終止規限的前提下，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開始 10 年內維持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股份獎勵計劃之剩餘年期約為兩年。

(b) 獎勵股份變動

於報告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合共 2,000,000 股獎勵股份歸屬於一名選定參與者的名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獎勵股份授出及仍未歸屬。

於報告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選定參與者	獎勵日期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 一日 尚未行使	於 報告期間 獎勵	於 報告期間 歸屬	於 報告期間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其他 僱員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六日歸屬 100%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	2,000,000	-	-

概無上述選定參與者為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後獲有條件採納。

(a) 條款摘要

(i) 目的及參與人士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能夠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獎勵或回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以下類別的參與人士：

- (a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d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e) 為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f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所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類型)或諮詢人士；及
- (hh)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

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或會授予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參與人士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所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上述可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資格由董事按有關彼等對本集團發展與增長所作貢獻的意見不時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按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已發行股本」）的3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在上市規則准許下可能不時採納的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告失效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總額，初步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之時（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已發行股本的10%（其後倘獲更新，將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00,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期）合共已發行股份的10%。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72,000股，約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3%。

(iii) 各參與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各承授人已發行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別上限」）。於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再授出超逾個別上限的購股權，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獨立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iv)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該期間可由提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後起計，惟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且可根據其條文提早終止。

(v) 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在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提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vi) 接納購股權應付賬款及須付款期限

承授人可於提出批授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21日內透過本公司收到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並由合資格參與人士簽署接納批授購股權建議而接納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vii)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i)建議批授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建議批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viii) 剩餘年期

受購股權計劃任何提前終止條文規限的前提下，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開始10年內維持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約為兩年。

(b) 二零一七年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435港元認購合共7,200,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一七年計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分為兩批。購股權各自的行使日期如下：

- (i) 第一批：就各承授人與本集團簽訂的勞動協議日期起計三週年當日開始：不多於所授出購股權的50%；及
- (ii) 第二批：就各承授人與本集團簽訂的勞動協議日期起計四週年當日開始：餘下所授出的購股權。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計劃項下剩餘的5,00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c) 二零一八年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222港元認購合共57,670,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一八年計劃」)。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兩週年當日(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可予行使。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計劃項下的36,640,000份購股權及12,300,000份購股權已分別獲行使及註銷。

(d) 二零二零年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067港元認購合共7,000,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二零年計劃」)。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4,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執行董事李金平先生，並自授出日期起計第二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日)起可予行使。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剩餘3,000,000份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起計第三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日)起可予行使。

該等購股權將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第十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自動成為可予行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的綜合文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已獲行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e) 購股權變動

二零一七年計劃、二零一八年計劃及二零二零年計劃下之購股權分別於報告期間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已沒收	
僱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50%：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50%：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50%：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二十一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50%：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二十一日	0.435	5,000,000	-	5,000,000	-	-	-
總計					5,000,000	-	5,000,000	-	-	-

二零一八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已沒收	
執行董事 李金平先生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4,000,000	-	4,000,000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¹⁾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1,000,000	-	1,000,000	-	-	-
洪木明先生 ⁽²⁾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1,000,000	-	1,000,000	-	-	-
麥國榮先生 ⁽³⁾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1,000,000	-	1,000,000	-	-	-
高級管理層成員 葉陽女士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3,000,000	-	3,000,000	-	-	-
其他 僱員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的購股權的 100%：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38,940,000	-	26,640,000	12,300,000	-	-
總計					48,940,000	-	36,640,000	12,300,000	-	-

(1) 吳志揚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2) 洪木明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3) 麥國榮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零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已沒收
執行董事										
李金平先生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日 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九日	授出的購股權 的100%：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日 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十三日	0.067	4,000,000	-	4,000,000	-	-	-
高級管理層成員										
楊小帆女士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日 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九日	授出的購股權 的100%： 二零二三年 九月十日 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十三日	0.067	3,000,000	-	3,000,000	-	-	-
總計					7,000,000	-	7,000,000	-	-	-

*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自動成為可予行使。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的綜合文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二零二零年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

於報告期間緊接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406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有關就購股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於報告期間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價值，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本集團自其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視頻產業，並於提供一站式視頻應用解決方案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超高清、4K/8K、5G、視頻媒體直播技術等先進技術更推動重塑了近年所有媒體行業。隨著抖音、快手、B站等新型視頻平台的迅速發展，使得短視頻及直播形態的營銷方式成為電商和互聯網營銷的新戰場，這為本集團視頻流媒體直播技術提供了新的應用場景和發展機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在視頻直播技術業務的基礎上重點拓展以直播及新媒體營銷為核心的新媒體業務。近期本集團與例如中央廣播電視總台等諸多大型機構合作的順利進行進一步展示了本集團提供直播服務的強大技術和服務能力。同時，本集團將加速推進多個新媒體直播電商品牌的建設與發展，以此增強本集團對各個消費領域品牌的服務粘性。未來，本集團將致力與諸多大型媒體行業公司繼續在視頻技術服務、新媒體服務及相關業務領域建立戰略合作關係，利用雙方優勢領域進一步為全媒體行業的發展賦能，創造美好消費新生態。本集團相信此舉將進一步優化其行業佈局，推動本集團業務的多元化發展，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並豐富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儘管 COVID-19 爆發的持續時間仍相當不明確，而恢復正常生活的期望十分取決於新型冠狀病毒新變種的嚴重程度。本集團對未來宏觀環境前景以及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前景保持謹慎及看好的態度。本集團將通過優化產業佈局推動本集團業務多元化，並繼續聚焦於全媒體應用解決方案視頻服務領域，不斷提升視頻流媒體直播技術及新媒體服務能力。同時，搭建數據化系統、優化組織結構、引入優質人才將進一步提高本集團整體運營效率和創收能力，最終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提升本集團的抗風險能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盧先生」)，62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行政總裁、主席兼執行董事。盧先生亦為本公司投資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彼成為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盧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二月完成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及香港理工大學聯合舉辦的商業管理文憑課程。彼於二零零六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三年於武漢大學畢業並取得企業管理博士學位。盧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於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攻讀全球金融GFD課程。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盧先生已七次獲中國廣播電視設備工業協會選為「科技創新優秀企業家」或榮獲「科技創新優秀個人獎」。盧先生於全媒體行業累積了豐富經驗。

二零零七年，盧先生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全媒體行業，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創立北京世紀睿科系統技術有限公司(「世紀睿科(北京)」)。此後，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於本年報日期，盧先生為世紀睿科(北京)、Cogent Technologies Limited、永達國際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永達(香港)」)、NI Systems Limited、Century Sage Scient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世紀睿科集團有限公司(「世紀睿科集團」)、Cortesia Limited、高駿科技(亞洲)有限公司(「高駿(香港)」)、高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高駿(北京)」)、時代華睿科技有限公司(「時代華睿(香港)」)、世紀睿科(香港)有限公司(「世紀睿科(香港)」)、台灣世紀睿科有限公司及Century Sage Scientific Solutions Limited的董事。盧先生為Cerulean Coast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本年報日期，Cerulean Coast Limited於47,703,52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38%。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盧先生於廣播及電視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在創立本集團之前，盧先生早於一九八七年在此行業開展其事業，最初獲安恒利(國際)有限公司(「安恒利」)聘用為銷售經理，安恒利為當時提供(其中包括)視頻及音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盧先生於一九八九年調任至安恒利的台灣分公司，出任總經理。其後，盧先生成為安恒利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盧先生亦擔任安達斯集團有限公司(「安達斯」)的董事職務，安達斯為提供(其中包括)視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憑藉彼の豐富行業相關工作經驗，盧先生於全媒體行業累積了深厚的行業知識及市場理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李鈞先生(「李先生」)，32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彼曾擔任第一財經研究院之研究員，積累了專業知識與市場理解，擁有全媒體行業經驗。彼亦創辦了杭州盡微供應鏈信息服務有限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長的職務，該公司為一間為新型電商及新媒體平台提供SaaS服務的公司。李先生為Starlink Vibrant Holdings Ltd. 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本年報日期，Starlink Vibrant Holdings Ltd. 於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84.62%。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李先生亦創辦多間科技公司，擁有創業及企業管理經驗。

本集團從事全媒體相關業務，而李先生在中國媒體行業的經驗及業務網絡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其全媒體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電視廣播及多媒體製作以及新媒體業務)。

李金平先生(「李先生」)，39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目前亦擔任時代華睿(北京)的總裁及董事，主要負責時代華睿(北京)的業務管理及日常營運。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於本年報日期，李先生亦為北京經緯中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

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取得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

李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超過16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獲北京安達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聘任為工程師。

趙慧利女士(「趙女士」)，33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分管本集團經營戰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戰略分析支持。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趙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杭州世紀睿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經理，以及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杭州聚火互動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的董事。於本年報日期，趙女士亦為北京格非的董事。

趙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取得武漢大學會計專業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於上海第一財經報業有限公司任職記者。彼曾擔任零壹智庫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合夥人、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負責金融科技研究、財務管理及股本融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曉波先生(「崔先生」)，47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崔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取得南開大學經濟信息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曾擔任BEA Systems, Inc. (自二零零八年起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除牌的公司，股份代號：BEAS)的電信技術中心總監。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亦曾擔任Oracle (China) Software System Co., Ltd.的高級經理。彼亦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為北京騰雲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中國領先的第三方數據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彼亦曾擔任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創業課程的講師以及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的實務導師。崔先生獲得多項認可，包括(其中包括)獲經濟日報評為「2014中國經濟十大創新人物」、快公司選為「2015中國商業最具創意人物」及獲大數據洞察力論壇評為「2016中國大數據年度人物」。崔先生於跨國公司的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馬占凱先生(「馬先生」)，39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馬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取得河北工業大學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曾任職於Sogou Inc. (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SOGO)。馬先生被稱為「搜狗輸入法之父」，彼於二零零五年首次提出將搜尋及輸入法融合的產品概念，並發明「搜狗輸入法」。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亦曾任職於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360)。彼亦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擔任美团(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90)的顧問，並負責產品策略等。馬先生於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專長產品設計。

余國杰博士(「余博士」)，58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余博士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取得武漢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及中國註冊評估師。彼自一九九六年三月起逐步出任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系的講師、副教授及教授。彼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亦曾擔任深圳文科園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775)的獨立董事。彼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亦擔任中百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759)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梁榮輝先生（「梁先生」），53歲，曾為於報告期間的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去上述職務。梁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現為世紀睿科(香港)的董事及行政總裁，並負責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業務營運。於本年報日期，梁先生為世紀睿科(北京)、時代華睿(香港)、時代華睿(北京)、高駿(北京)、永達(香港)、世紀睿科集團、世紀睿科(香港)、世紀睿科(澳門)一人有限公司及高駿(香港)的董事。

梁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取得美國福坦莫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梁先生為註冊管理會計師，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為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專業會員。

梁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27年經驗。在加盟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在安恒利開展其事業，負責銷售、業務協調及營銷工作。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梁先生擔任安達斯信息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該為提供(其中包括)視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梁先生與盧先生在安恒利相識，彼此為同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梁先生受聘為安達斯的營銷總監，其後晉升至副總裁。

耿亮先生（「耿先生」），53歲，曾為於報告期間的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去上述職務。耿先生現時為高駿(北京)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泰德星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監事，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耿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盟本集團，自此以來彼一直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專業技術服務。彼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耿先生亦為北京格非的董事。

耿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工程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三年二月取得北京理工大學的工程碩士學位。

耿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前，耿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期間擔任Tandberg Television Ltd的大中華區銷售經理及總經理，負責中國的數碼電視銷售及業務發展，Tandberg Television Ltd為提供先進的壓縮系統、視頻點播及內容傳送解決方案的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耿先生加入愛立信(中國)通信有限公司多媒體解決方案及系統集成部門，擔任銷售主管，負責愛立信多媒體解決方案在中國的銷售及業務發展。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耿先生獲愛立信廣播技術有限公司聘用為大中華區的副總裁，負責數碼電視解決方案的銷售及業務發展，愛立信廣播技術有限公司為提供電視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楊小帆女士（「楊女士」），35歲，目前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楊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楊女士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楊女士於會計及財務專業服務方面擁有10年以上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楊女士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高級核數師及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獲委聘為易納購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高級財務經理。

葉陽女士（「葉女士」），32歲，目前擔任本集團營運副總裁兼本集團行政總裁助理及董事會秘書。葉女士主要負責董事會日常事務及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工作。葉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於本年報日期，葉女士亦為高駿（北京）、Times Sage Technology Limited、羅技視頻技術有限公司 的董事及時代華睿（北京）及北京格非的監事。

葉女士於二零一四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法碩士學位。葉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葉女士於企業合規及管治專業服務方面擁有逾7年工作經驗。於加盟本集團前，葉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擔任奧睿律師事務所北京代表處資本市場顧問。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陳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門提供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貨商）的企業服務部助理董事。陳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6年經驗，並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陳女士為特許秘書（CS）、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CGP），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HKCGI）（原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HKICS））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工會（CGI）（原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工會（ICSA））的會士。陳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文學士學位及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呈報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

於本報告期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李鈞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李金平先生
趙慧利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梁榮輝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耿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曉波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馬占凱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余國杰博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吳志揚博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洪木明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麥國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要業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載於隨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之優先購股權條文。

董事會報告

贖回、購回或註銷本公司的可贖回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購買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可贖回證券。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本金總額為47,000,000港元的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其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發行可換股債券」一節。除已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其他未償還可贖回債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b)及第81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內。

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21.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8.2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35.9%(二零二零年：51.4%)，及來自其中最大客戶之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9.6%(二零二零年：32.0%)。

於報告期間，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本集團總經營成本的36.3%(二零二零年：30.5%)，及向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本集團總經營成本的14.8%(二零二零年：10.6%)。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年報中「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及本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各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僱員人數為287人(二零二零年：275人)。

本集團已制訂薪酬政策，具體說明釐定僱員薪酬的基礎及僱員薪酬架構，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福利及其他。本公司已根據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其僱員向(其中包括)社會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作出供款。

董事會報告

應付本集團僱員的酬金乃按照其職責、資格、經驗及其職務以及行業慣例而釐定。本集團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其中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培訓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發展及培訓」及「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兩節。

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酬金而言,按組別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載列如下:

	人數*
零至人民幣 408,800 元(相當於零至 500,000 港元)	2
	2

*附註: 不包括已付及應付梁榮輝先生(「梁先生」)及耿亮先生(「耿先生」)之酬金,乃由於梁先生及耿先生於報告期間曾擔任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辭任生效。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i)自本集團收取任何因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獲發酬金作為獎勵;(ii)收取任何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職務而獲得之補償;或(i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為肯定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成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為獎勵或激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書亦載有與彼等委任相關之具體條款及條件。所有向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服務合約作出以及所有向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委任書作出。委任董事條款之詳情於本董事會報告「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一節披露。

根據細則第 109 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須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外,根據細則第 105 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所有新委任之董事均將獲提供必要之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之責任有適當程度之瞭解。

董事會報告

根據細則第 105 條，李金平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此外，根據細則第 109 條，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的李鈞先生、趙慧利女士、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杰博士，將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條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各自獲委任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各自訂立合約的日期起初次任期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需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概無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於一年內不可由本公司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金（法定補償金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薪酬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則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有關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a)。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不競爭承諾之年度確認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透過其資產將對現任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因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人士因履行其各自職務之職責或假定職責所作出、發生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應或可能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並確保其免受損害，惟因彼等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引致或承受者（如有）除外。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計劃，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需要承擔任何因本集團業務而產生之潛在責任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財務申報及核數

董事確認彼等按照適用法定要求及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之責任。本集團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所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控股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而令本公司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其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並未簽訂或存續對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屬重要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按照一般業務過程進行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因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彼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各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Cerulean」)及盧先生)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發出不競爭承諾，承諾其將不時向本公司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情況以及不競爭承諾強制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閱所需全部資料。不競爭承諾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Cerulean及盧先生於同日終止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各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及盧先生)已就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作出年度聲明，且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有關遵守及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之事宜需要提請董事會考慮。

董事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及確認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及盧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全部條款。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概約百分比
李鈞先生（「李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361,605,994 股股份(L) (附註2)	33.18% (L)
	本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s317(1)(a)條所 描述的根據協議 購買股份的一致 行動人	560,643,970 股股份(L) (附註3)	51.44%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L)	84.62% (L)
	Starlink Vibrant Holdings Ltd.（「Starlink Vibrant」）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100%
	Golden Ocean Holdings Corp.（「Golden Ocean」）	實益擁有人	90 股股份	90%
盧志森先生（「盧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7,703,522 股股份(L) (附註4)	4.38% (L)
	Cerulean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100%
李金平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00,000 股股份(L) (附註5)	0.64% (L)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Starlink Vibrant	實益擁有人	323,500,334 股股份(L) (附註2)	29.68% (L)
	受控法團權益	38,105,660 股股份(L) (附註2)	3.50%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560,643,970 股股份(L) (附註3)	51.44%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L)	84.62% (L)
Golden Ocean	實益擁有人	38,105,660 股股份(L) (附註2)	3.50%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884,144,304 股股份(L) (附註3)	81.12%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L)	84.62% (L)
Yoshiaki Holding Corp (「Yoshiaki」)(附註7)	實益擁有人	303,594,303 股股份(L)	27.86%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618,655,661 股股份(L) (附註3)	56.76%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L)	84.62% (L)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Orange Grove Global Limited (「Orange Grove」)(附註8)	實益擁有人	20,738,154 股股份 (L)	1.90%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901,511,810 股股份 (L) (附註3)	82.72%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 (L)	84.62% (L)
Foga Holdings Ltd. (「Foga」) (附註9)	實益擁有人	31,963,687 股股份 (L)	2.93%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890,286,277 股股份 (L) (附註3)	81.69%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 (L)	84.62% (L)
Silver Eternity Technology Ltd. (「Silver Eternity」)(附註10)	實益擁有人	128,304,348 股股份 (L) (附註6)	11.77%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793,945,616 股股份 (L) (附註3)	72.85%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 (L)	84.62% (L)
Trinity Gate Limited (「Trinity Gate」)(附註11)	實益擁有人	37,391,304 股股份 (L) (附註6)	3.43%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884,858,660 股股份 (L) (附註3)	81.19%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 (L)	84.62% (L)
Hongshan Limited (「Hongshan」) (附註12)	實益擁有人	38,652,174 股股份 (L) (附註6)	3.55% (L)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s317(1)(a) 條所描述的根據協議購買 股份的一致行動人	883,597,790 股股份 (L) (附註3)	81.07% (L)
	總計	922,249,964 股股份 (L)	84.62% (L)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或法團於股份之好倉。字母「S」代表有關人士或法團於股份之淡倉。
2. 該等股份包括由李先生全資擁有之Starlink Vibrant持有的323,500,334股股份，以及由Starlink Vibrant擁有90%之Golden Ocean持有的38,105,660股股份。
3.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Golden Ocean、Starlink Vibrant、Yoshiaki、Orange Grove、Foga、Silver Eternity、Trinity Gate及Hongshan（「一致行動人」，各為「一致行動人」）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一致行動人被視為於其他一致行動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盧先生全資擁有之Cerulean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先生擁有及被視為擁有合共47,703,522股股份的權益。
5. 李金平先生持有的該等股份包括(i)由彼實益持有的5,900,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彼之100,000股獎勵股份及1,000,000股獎勵股份。
6. Silver Eternity、Trinity Gate及Hongshan各分別持有本金總額為29,510,000港元、8,600,000港元及8,89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換股價分別轉換為128,304,348股股份、37,391,304股股份及38,652,174股股份。
7. Yoshiaki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路嘉耀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路嘉耀先生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8. Orange Grov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Guo Jing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uo Jing女士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9. Foga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Hao Dong Trust全資擁有，Hao Dong Trust為廖東先生作為受益人及Managecorp Limited作為非被動受託人的信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ao Dong Trust及廖東先生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10. Silver Eternity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肖欣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欣先生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11. Trinity Gat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Timeness Vision Limited全資擁有，而Timeness Vision Limited則由滕榮松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imeness Vision Limited及滕榮松先生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12. Hongshan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Wu Yongming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Wu Yongming先生擁有及被視作擁有合共922,249,964股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期間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國杰博士、馬占凱先生及崔曉波先生。彼等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華強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核數師，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隨後，華強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核數師一職，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除已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且有關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業務回顧

業務表現及未來展望

就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而言，請分別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下「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各段。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

本集團深知其於業務經營活動中負有保護環境之責任。本集團持續辨識及管理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務求將該等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藉著促進善用資源及採納綠色科技，旨在使旗下辦公室積極實踐節約能源。例如，本集團不斷提升照明及空調系統等設備，藉此提高整體經營效率。為發掘提升能源效益的方法，本集團不時量度及記錄耗能情況。本集團環境政策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本公司所知，其於本報告期間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的關係

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重視與員工溝通，並為其提供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表彰出色表現，並為員工提供各種活動，幫助彼等平衡工作與生活。本集團年內一直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體驗及有意義的價值。為確保持續改善服務質素，本集團主動尋求客戶反饋。從年內不斷增長的客戶基礎可見，本集團的卓越服務已獲廣泛認可。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已與其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亦一直維護及加強我們與供應商的合作。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贈(二零二零年：無)。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起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作出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1) 盧志森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2) 梁榮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3) 耿亮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4) 李金平先生辭任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生效。
- (5) 吳志揚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6) 洪木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7) 麥國榮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8) 李鈞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李鈞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並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9) 趙慧利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0) 崔曉波先生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 (11) 馬占凱先生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馬占凱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 (12) 余國杰博士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前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Cerulean Coast Limited（為本公司時任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由執行董事盧先生全資擁有）及Future Miracle Limited（為本公司時任股東及由梁先生全資擁有）已分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為受益人質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311,960,000股普通股及28,040,000股普通股（統稱為「質押股份」），作為貸款人向本集團提供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的貸款融資總額人民幣50,000,000元的抵押品（「質押品」）。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質押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2.65%。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收到盧先生及梁先生通知質押品已解除（「質押品解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該等質押股份經已解除。

有關質押品及質押品解除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

本報告期間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向萬達體育有限公司出售北京永達。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交易時段後），各訂約方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股權轉讓協議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將溢利保證期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修訂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概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盧志森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在為本公司提供一個保障股東權益、提高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架構方面屬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原則，此適用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知悉聯交所已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作出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將標題變更為「**企業管治守則**」。本企業管治報告內所披露的企業管治守則相關條文號碼將根據修訂前的版本予以呈列。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於下文詳述的守則條文第A.2.1及A.5.1條除外。

A.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經若干修改)之操守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證券交易守則適用於所有收到該守則並知悉須受其條文規限的全體董事及全體僱員。

已向全體董事及全體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B. 董事會

董事會監控本公司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以及就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於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時所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

(1)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投資委員會主席)

李鈞先生(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金平先生

趙慧利女士(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曉波先生(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馬占凱先生(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余國杰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2)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須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及以書面說明。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均由盧先生擔任。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成立以來，盧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核心領導人物，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彼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直接監督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定期會面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主要事宜。因此，董事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有助本集團迅速有效地作出決策及付諸實行。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而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獨立指引規定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4) 董事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並可予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則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推選，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期間，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洪木明先生、吳志揚博士及麥國榮先生）之初次任期為兩年，可自動續任，在初次任期屆滿後翌日起續任一年，並須根據細則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杰博士）之任期由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計，初次為期三年，除非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細則終止，或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在初次任期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終止，並須根據細則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5)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所負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管理及監管其事務以帶領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就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讓其可迅速及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可全面及即時取得有關本公司的所有資料及服務以及得到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建議。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於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時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其就政策事務、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等所有主要事項以及本公司其他主要營運事項的決策。管理層獲授有關履行董事會決策、領導及統籌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已確定的策略方針。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並向董事會報告。為此，董事會訂立了清晰的書面指引，特別明確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匯報的各種情況，以及管理層應取得董事會批准後才可以代表本集團作出的各種決定或訂立的各種承諾等。董事會將對這些授權和指引不時進行定期檢討。

(6)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密切留意監管規定的發展及變動，以有效履行彼等的責任以及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已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正式、全面及因應個別董事而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份認識到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適時安排董事出席內部簡介會。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有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所接受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摘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盧志森先生	A 及 B
梁榮輝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A 及 B
耿亮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A 及 B
李金平先生	A 及 B
吳志揚博士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A 及 B
洪木明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A 及 B
麥國榮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A 及 B
李鈞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A 及 B
趙慧利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A 及 B
崔曉波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A 及 B
馬占凱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A 及 B
余國杰博士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A 及 B

附註：

培訓類型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討論會

B: 閱讀相關新聞通知、報刊、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各自監察本公司事務的具體範疇。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明文規定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過半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計劃、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考慮及向董事會就續聘本公司核數師作出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亦於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的整體薪酬政策以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按表現釐定之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政策、架構及薪酬，並考慮及向董事會就年內獲委任的執行董事李鈞先生及趙慧利女士之服務合約及薪酬組合作出推薦建議，及考慮並向董事會就年內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杰博士之服務合約及薪酬組合作出推薦建議。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就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提名委員會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主席盧志森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李鈞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後期本公司董事會組成變動後之初步階段實現較佳的協同效應及效率。其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占凱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接替李鈞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期間，本公司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有關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規定。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董事會多元化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於每年商討及議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量度目標，並向董事會推薦採納。

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之前，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所需的候選人相關標準。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及就委任李鈞先生及趙慧利女士為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考慮及委任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杰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已考慮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適當平衡(就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而言)，且不建議對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而制定的可量度目標作出任何改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裨益良多，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載列董事會達致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政策的實施情況受提名委員會的監察。本公司的目標為在技能、經驗、知識、專才、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建立及維持有多元化董事的董事會。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的可量度目標進行商討及協定，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採納。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亦將確保董事候選人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構建的程序進行，以便招徠多元化的人選供本公司委聘。就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實現各個層面多元化並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地區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將每年審閱其多元化，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員工的性別比例，並監察達至該等多元化目標的進度。本公司的目標為在技能、經驗、知識、專才、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建立及維持有多元化董事的董事會。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採納的可量度目標包括(a)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應獲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及(c)最少一名董事會成員須為女性。為實現該等可計量目標，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更改其董事會組成。目前董事會根據多元角度組成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載列的董事履歷詳情內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轉授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標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對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所需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以及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在董事會層面的領導角色。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用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與誠實；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為達至董事會多元化所採納的任何可量度目標；
- 上市規則規定董事會須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作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在可用時間及相關利益方面的承諾。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在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李鈞先生及趙慧利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杰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甄選、提名及委任乃根據董事提名政策進行。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提名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成效。

(4)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未進行且有關代價不超過30百萬港元(或人民幣等值金額)的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章)(「交易」)；及考慮及批准董事會不時提起的其他相關事宜(由董事會特別保留考慮的事宜(如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股份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除外)。投資委員會考慮的任何交易應經主席盧志森先生及任何另一名執行董事批准。

於回顧年度內，投資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討論審議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5)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董事會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及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審閱及監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審閱及監控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審閱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v)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D. 董事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盧志森先生	6/6	-	2/2	2/2	1/1	1/1	1/1
梁榮輝先生 ⁽¹⁾	5/6	-	2/2	-	-	1/1	1/1
耿亮先生 ⁽²⁾	5/6	-	-	-	-	1/1	1/1
李金平先生	6/6	-	-	-	-	1/1	1/1
李鈞先生 ⁽³⁾	1/1	-	-	-	-	-	-
趙慧利女士 ⁽⁴⁾	1/1	-	-	-	1/1	-	-
吳志揚博士 ⁽⁵⁾	5/6	2/2	2/2	2/2	-	1/1	1/1
洪木明先生 ⁽⁶⁾	5/6	2/2	2/2	2/2	-	1/1	1/1
麥國榮先生 ⁽⁷⁾	5/6	2/2	2/2	-	-	1/1	1/1
崔曉波先生 ⁽⁸⁾	1/1	-	-	-	-	-	-
馬占凱先生 ⁽⁹⁾	1/1	-	-	-	1/1	-	-
余國杰博士 ⁽¹⁰⁾	1/1	-	-	-	-	-	-

(1) 梁榮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2) 耿亮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3) 李鈞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4) 趙慧利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5) 吳志揚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6) 洪木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7) 麥國榮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8) 崔曉波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9) 馬占凱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10) 余國杰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舉行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了六次董事會會議。除了常規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並無執行董事出席。

E.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之責任。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重點包括：

- 行為準則 — 本公司行為準則明確向每位員工傳達其價值觀、可接受決策標準及其基本行為規則。
- 識別及管理重大風險及重大內部控制缺陷的流程 — 若管理層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發現重大風險或內部控制缺陷，將盡快呈報董事會進行進一步評估及管理。將舉行董事會會議檢討及評估重大風險或內部控制缺陷，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控制風險或改進內部控制缺陷。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或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或重大內部控制弱點或缺陷。
- 內部審計職能 — 在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及人力資源部的配合下，本集團已執行內部審計職能，進行定期財務及營運檢討，並向管理層建議需要採取的行動。本公司上述部門開展的工作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妥善實施並按計劃發揮作用。內部審計及檢討的結果呈報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 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 — 本集團將繼續監督其對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並將就上市規則、中國法律法規等為董事及管理層繼續安排由其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提供的培訓。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確保資源、員工資質與經驗、培訓課程以及會計、內部審計、培訓報告預算等的充足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及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流程為有效及充分。

本集團已採納《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其中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該政策是為了確保在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一致及及時披露之前，潛在內幕消息會獲保存且有關於資料會被保密。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包括：

- 管理及處理內幕消息的指定負責人及負責部門；
- 上市規則下的具體披露規定；及
- 規定的披露程序。

F.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承擔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有涉及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其對合併財務報表負有的申報責任的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G.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 1,650,000 元及人民幣 100,000 元。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付／應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
核數服務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審核	1,650,000
非核數服務	
— 包括債務聲明報告	100,000
總計	1,750,000

H. 前控股股東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各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及盧先生)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發出不競爭承諾，承諾其將不時向本公司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前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情況以及不競爭承諾強制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閱所需全部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各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及盧先生)已就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作出年度聲明，且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有關遵守及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之事宜需要提請董事會考慮。

董事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及確認前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及盧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全部條款。

I.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外聘服務提供商)的陳詩婷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士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盧志森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陳詩婷女士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J.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多名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該建議(「建議」)，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以下地址。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有關要求，並於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定有關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要求董事會把該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3)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如股東擬提名人選(「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彼須在有關股東大會前至少七個整日按以下地址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i)有意提名該候選人競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ii)有關候選人有意競選董事的書面通知，而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須不早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後翌日開始，且至少須為七個整日。

(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要求。

(5) 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查詢或請求：

地址： 香港九龍長沙灣荔枝角道777號田氏企業中心9樓910室
收信人： 董事會
電話號碼： (852) 2370 9722
傳真號碼： (852) 2370 3766
郵箱： investor@css-group.net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其詳情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郵箱：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號碼： (852) 2980 1333
傳真號碼： (852) 2810 8185

歡迎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www.css-group.net的網上查詢表格作出查詢。股東提出查詢時，請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可在適當時候迅速回應。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K.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其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之代表，如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之查詢。

L. 有關股東的政策

本公司已有一套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疑慮妥為處理。本公司定期審閱該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派息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實際及預計的財務表現、股東權益及本集團的債項股權比率及股權收益比率等，董事會可會於財政年度內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取得股東批准。

M. 本公司憲章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憲章文件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呈列此二零二一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 報告」)，旨在概述本集團對影響營運的重大議題所作出的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管理層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公司策略的有效性及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匯報整體負責，旨在確保本集團以負責任及可持續發展的方式營運其應用解決方案、系統運維服務、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及新媒體服務業務。

董事會的議題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董事會將根據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編製的報告，審視本集團業務在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方面的進展，以及管理層的方法及策略的有效性。

董事會亦負責審視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風險登記冊，確保適當的減緩風險計劃及控制措施有效。要旨及目標由對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產生。所有可持續發展的披露及內部政策均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即時評估目標及表現。

報告期間

本 ESG 報告涵蓋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報告期間」)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挑戰及本集團採取的措施。

報告範圍

本 ESG 報告主要涵蓋本集團在直接管理控制下的主要營運收入活動，包括提供應用解決方案、系統運維服務、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及新媒體服務業務。為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當前的業務發展及架構，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根據所售產品的性質及所提供的服務，加入另一個可報告分部，即新媒體服務。除以上所述外，與二零二零年 ESG 報告的報告範圍比較，二零二一年 ESG 報告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報告策略及框架

本 ESG 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載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指引」)編製。

ESG 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規定的匯報原則：

- **重要性：**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的重要性乃經管理層內部討論及參考 ESG 指引的建議後，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對本集團的重要性釐定。本集團亦與主要利益相關者討論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要範疇，確保本 ESG 報告已涵蓋所有關鍵方面。
- **量化：**於本 ESG 報告披露的量化數據中加入補充附註，旨在說明於計算排放量、能源消耗量及水消耗量時所使用的任何標準、方法及轉換因素的來源。
- **一致性：**在認為屬重大的情況下，ESG 報告提供標準及工具的詳情。本 ESG 報告就計算關鍵績效指標所採納的方法與過往年度一致，惟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項下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適用的新訂關鍵績效指標除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請參閱本年報第41至52頁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者的參與

本集團重視其利益相關者及彼等對其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意見。為了解並回應利益相關者所關心的事宜，本集團透過各種渠道，例如會議、電子平台及財務報告等，與主要利益相關者進行溝通，包括但不限於投資者、股東、政府及監管部門、供應商、僱員、客戶及社區。於制訂營運策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時，本集團考慮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並透過與利益相關者互相合作，致力改善其表現，從而為社區創造更高價值。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相關利益相關者，以及本集團與其利益相關者溝通的渠道：

利益相關者	溝通渠道	期望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官方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資料披露及透明度投資回報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及健康發展
政府及監管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工作會議及研討會財務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企業社會責任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商務會議及電話實地檢驗電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平競爭業務道德及聲譽雙贏合作長期及穩定的夥伴關係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會議本公司官方網站財務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履行產品及服務責任提供高質素產品及服務穩定關係業務道德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內部投訴及回饋機制定期管理層溝通及表現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健康及安全薪酬及福利職業發展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義工活動ESG 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環境保護合規營運回饋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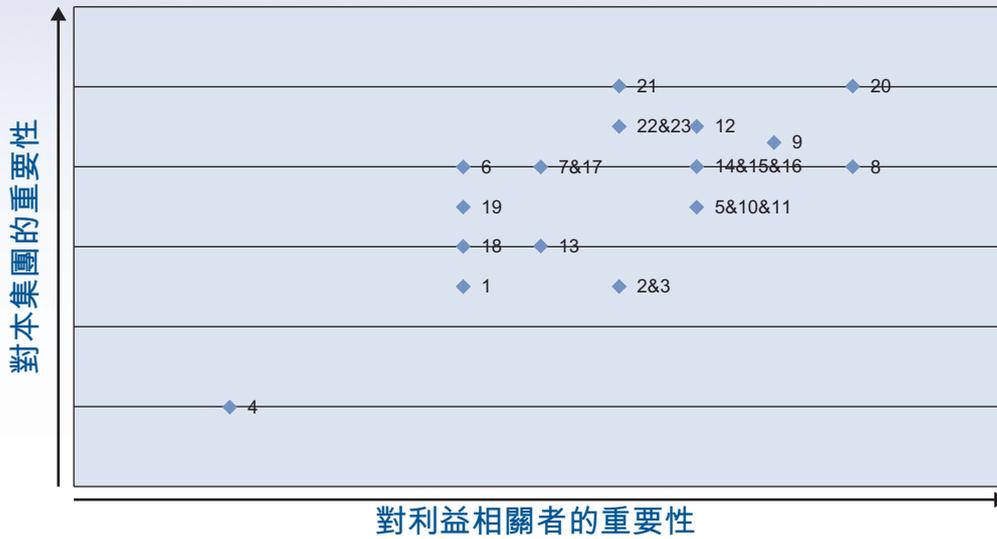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管理層及負責本集團主要功能的僱員已參與編製本ESG報告，協助本集團審視其營運、識別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評估該等相關議題與我們的業務及利益相關者的重要性。我們已編製問卷，內容有關已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收集本集團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的數據。

為釐定經挑選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要性，本集團已收集、分析利益相關者組別的回饋，並已展示結果於以下重要性矩陣內，以反映重要性水平。

重要性矩陣



環境	僱傭及勞工常規	營運慣例	管治
1 排放	7 相關法律	14 供應鏈管理	20 法律合規
2 能源消耗	8 健康及安全	15 產品責任	21 反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
3 水消耗	9 薪酬及福利	16 項目及服務質素	22 道德與誠信
4 使用包裝材料	10 職業發展	17 知識產權管理及私隱	23 風險管理
5 環境及天然資源	11 培訓計劃	18 廣告及推廣	
6 氣候變化	12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19 回饋社會	
	13 文娛活動		

環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明白環境保護至關重要，積極倡導環保理念，並爭取在作出重大營運決策時將其納入考量範圍。在業務發展過程中，本集團竭力降低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任何影響。在本集團通過環保理念宣貫、環保生活方式培養及環保工作環境營造等，以多層次及多渠道方式宣揚綠色發展理念，鼓勵員工參與實踐環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音污染防治法》等中國實行的環境法律及法規外，本集團亦遵守地方預防及控制空氣污染的條例，例如《北京市大氣污染防治條例》及《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條例》。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排放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涉及提供全媒體解決方案、系統運維服務、自主研發產品銷售以及新媒體服務，在業務過程中並不涉及任何大型生產工序。因此，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及其辦公室並無於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來源產生大量直接排放物或於業務活動中產生大量有害及無害垃圾。於二零二一年，我們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耗電產生的碳排放。因此，有關直接排放溫室氣體及有害垃圾和無害垃圾的披露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適用。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排放溫室氣體的概要如下：

排放類別	關鍵績效指標 (KPI)	單位	二零二一年的排放量	密度 (單位排放量/ 僱員) ²
溫室氣體排放 ¹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³ — 電力消耗	以噸計二氧化碳 當量	133.60	0.47

附註：

-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列示，並參考聯交所發行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287名僱員。此數據亦將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 3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 耗電數據乃根據「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編製及列示。

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的環保法律法規，於二零二一年已採取多項環境管理措施，包括：

- 取消穿梭巴士；
- 考慮到對環境的影響以及因COVID-19疫情持續所導致的出行限制後，減少員工非必要商務出差(例如選擇使用視像會議)；
- 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自行車及其他低碳交通工具，以減少廢氣排放及石油耗用量。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亦無發生涉及環境污染的任何重大事故。本集團目標在二零二四年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消耗

本集團認為「能源」是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提高能源使用率既能提高本集團業務的環保表現，亦能在長期降低運營成本及提高營運效率。

本集團定期向員工進行環保宣傳，並旨在將低碳工作環境融入到企業文化。就能源消耗而言，本集團主要能源消耗來自使用電力。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總耗電量的概要如下：

關鍵績效指標 (KPI)	單位	二零二一年的排放量	密度 (單位排放量/僱員)
總耗電量	千瓦時	221,184.00	770.68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已實施下列節能管理措施，以節省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能源消耗：

- 在辦公室安裝LED燈並張貼節能標示，以減少能源消耗；
- 鼓勵及確保每位員工均具備環保意識及養成在不使用時關閉電器及電燈的習慣；
- 在營業地點及辦公場所控制空調的使用，監控其溫度設置，並關閉無人使用房間的空調以節約能源；
- 將相關辦公設備及電器調至節能模式，例如設置打印機及電腦在一段時間不活動後自動進入睡眠狀態；
- 雙面打印及循環使用紙張；碎紙再利用或用作便簽；
- 鼓勵員工創造無紙工作環境，及在公司內部通訊中(例如員工時間表及工資單)實施無紙流程；
- 鼓勵進行電話會議及網絡會議，以避免非必要的商務差旅。

除在營運過程中節約能源，我們也一直尋求可能的節能機會，尤其是為本集團選購環保設備及設施方面。在採購辦公室設備時，我們總是選擇具有較高能源效益的型號。本集團目標在二零二四年減少總耗電量5%。

水消耗

本集團致力提高水使用效率，並鼓勵員工履行節約用水義務。本集團推行節水的措施包括：

- 在辦公室使用節水設備；
- 監控水流並定期進行巡檢以確定是否出現滲漏情況；
- 張貼節水標示；
- 培養僱員的節水概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本集團營運的地理位置及業務性質，在尋找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總耗水量的概要如下：

關鍵績效指標 (KPI)	單位	二零二一年的排放量	密度 (單位排放量/僱員)
總耗水量	噸	1,404.00	4.89

本集團目標在二零二四年減少總耗水量5%。

使用包裝物料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主要作為服務供應商。儘管本集團亦從事自主研發產品銷售，但該等產品為設備，並無涉及大量使用包裝物料。因此，有關使用包裝物料之披露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認為，環保及保護自然資源是我們作為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企業的一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就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而言，本集團並不知悉本集團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任何重大影響。我們透過實行上述節能倡議及環境管理措施，不斷努力改善環境表現。儘管如此，我們仍不時審視我們的環境政策，繼續尋求機會進一步減少排放及資源消耗，旨在將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減至最低。

我們日後將會繼續致力保護環境，並努力建設更綠化、更健康的環境，以履行我們作為共同生活社區一分子的責任。

氣候變化

本集團相信，氣候變化影響世界各地的社會及經濟，因此，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影響。本集團已識別對我們業務造成的潛在財務或策略影響，載列如下：

實際風險	已採取的步驟
即時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大部分即時風險均與氣候變化對極端事件風險可能造成的潛在影響有關，例如超級颱風、水災、瘟疫等。倘發生此等即時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應用解決方案及系統運維服務分部的業務營運構成風險，乃由於線下大型主要盛事及項目的取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已計劃建立氣候適應及保險風險解決方案。已計劃設計行動計劃，設立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的要旨及目標，並提出實現該等目標的計劃。
長期風險： 平均溫度逐漸變化及海平面上升，長期而言可能對各地區的社區構成干擾，影響經濟產出及業務生產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記錄能源消耗量，以識別用量高峰，從而可釐定顯著的節省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轉型風險	已採取的步驟
政策及法律風險： 本集團可能面臨訴訟風險，乃由於我們須適應政府由於氣候變化而實行的收緊法律及規例，以及在我們無法履行新規例時，我們須負上潛在訴訟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察針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的相關環境法律及規例的更新。• 已計劃進行碳足跡調查，以應對本公司的足跡，優先減少能源及廢物。
市場風險： 客戶更關注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可能導致客戶喜好改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優先處理氣候變化作為在市場決定上的高度關注議題，向客戶展示本公司關心氣候轉變問題。
科技風險： 使用低碳新興科技可能增加本集團的研發開支，落後於科技進展可能削弱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視在本集團所提供的項目及服務應用最新環保科技的可行程度及裨益。
聲譽風險： 本集團業務項目的支持對氣候造成負面影響，與其相關的負面新聞報導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聲譽及形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組織更多公關活動，履行社會責任，展示本集團如何重視氣候變化。• 計劃參與再生能源計劃及採納更多能源效率措施。

社會

本集團旨在營造一個和諧共榮的社區環境，重點關注僱傭及勞工條例以及運營慣例等方面，並致力於與相關社會組織及個體建立互惠互利關係，包括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公共機構及監管機構。本集團一直竭力最大限度地提高企業效益，為社會貢獻部分綜合效益。

僱傭及勞工條例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核心理念，努力為員工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員工健康、安全。在企業發展過程中，我們鼓勵員工在企業發展中應用創新思維、發揮潛能及提升自我，以促進員工與本集團共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

本集團員工團隊來自不同性別及年齡層，提供多元化的觀點及各種不同程度的技能，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本集團制定一系列規則及條例(例如行為守則及員工手冊)，以為薪酬、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其他待遇以及員工福利方面提供規範。除為員工提供合理及具競爭性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謀求創造一個公平、無歧視的環境，讓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擁有一樣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無論性別、年齡、個人障礙及宗教，僱員均獲保證可無時無刻接受公平對待。尊重每位僱員的尊嚴及個性，保障僱員記錄的私隱及保密。完全根據僱員符合工作需求的個人能力評估其表現。此外，我們不接受任何工作場所歧視及侵犯。如有此情況，我們將嚴肅處理，即時進行全面的調查及跟進行動，盡力保護我們的僱員。

本集團衷心守護其僱員的合法權利及利益，並嚴格遵守適用法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香港的《僱傭條例》等。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舉行定期會議(例如至少每月一次)，審視本集團在僱傭及勞工相關事宜之表現及守法情況。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僱員人數為287人，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按僱用性質劃分(全職／實習及兼職)

全職	280
實習及兼職	7

按性別劃分

女性	105
男性	182

按年齡劃分

30歲及以下	93
31歲至40歲	135
41歲至50歲	40
51歲及以上	19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280
香港	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一年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位置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僱員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8.55%
女性	13.18%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及以下	19.23%
31至40歲	14.97%
41至50歲	15.09%
51歲及以上	15.00%

按地理位置劃分

中國內地	15.98%
香港	33.33%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及衛生之環境，並以此自豪。本集團的內部規則及行為守則內列明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指引，亦會透過適當的培訓向新員工灌輸有關規則。

本集團根據中國關於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準則，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對其附屬公司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狀況提供統一的指引及監管。此外，本集團制定各種日常營運操作手冊，明確職業健康及安全規則，以提升全體員工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意識。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已實施下列措施以處理並監察健康及安全相關事宜：

- 密切關注員工的心理健康狀況，每年為員工提供常規醫療檢查。新員工在入職前必須到合資格醫院進行詳細身體檢查，檢查合格後方可入職；
- 定期為新員工籌辦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的培訓；
- 向員工作出查詢以確保工作場所安全，及對特定工作任務要求工作人員具備相關資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備置急救箱及每月檢查藥物的種類及有效期，以確保本公司擁有充足可應付員工急救需要的藥物供應；
- 在正常辦公時間及假期進行保安巡邏檢查；
- 於員工手冊內列明健康及安全工作指引；及
- 在工作站至少每月進行一次健康及安全風險評估，確保本集團的措施有效，將相關風險減至最低。

於過去三年各年包括報告期間，概無發生工作相關死亡事件。於二零二一年，概無因工傷損失日數。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意識到，具備熟練技能及經專業培訓的員工對其業務增長及未來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鼓勵員工尋求進修或培訓，實現個人成長及專業發展。本集團亦引入一套培訓制度及流程，包括：

- **入職培訓** — 為新入職員工提供基本培訓，以讓彼等盡快了解本公司及其企業文化、營運標準、工作流程及工作規格，迅速融入公司團隊。
- **定期員工培訓** — 提供本集團行為準則及工作道德方面的定期培訓，組織教育項目及戶外活動以弘揚道德行為及提高道德意識。
- **專業培訓** — 通過內部及外部多種渠道向員工提供專業培訓，旨在提升員工的個人專業能力及生產力，例如由本公司部分供應商(包括頂級跨國科技公司)提供產品及技術技能培訓。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僱員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接受培訓百分比如下：

按性別劃分	接受培訓百分比(%)
男性	77.08%
女性	80.95%

按僱員類別劃分	接受培訓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100.00%
中級管理層	92.31%
一般員工	72.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平均培訓時數如下：

按性別劃分	每名僱員接受培訓的時數
男性	4.90
女性	5.00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7.23
中級管理層	6.23
一般員工	3.10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透過聘請外部講師繼續向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專業培訓課程，旨在協助彼等提升專業技能及工作效率。本集團亦將繼續通過系統化的培訓管理工作，提升管理人員表現，並向員工提供更多發展機會，從而鼓舞每位員工與本公司共同成長。

文娛活動

為營造輕鬆愉快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舉辦豐富多彩的文娛活動。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舉辦週年聯歡會、團隊建設活動、線上學習培訓等。本集團相信，透過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文娛活動及生活作息平衡，有助彼等保持身心愉快的同時亦能提高工作效率。

勞工標準

為支持人力資源相關的工作，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訂明薪酬、招聘、解僱、晉升、假期、培訓及福利方面的條例。

為保障員工利益，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僱傭條例》及其他適用於本集團的僱傭法例。本集團亦嚴格遵守關於平等就業機會以及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方面的法律，例如《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本集團已建立明確的招聘過程，檢視候選人背景，並為處理例外情況建立正式匯報程序。於招聘過程中，以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核實申請人的年齡。此外，本集團進行定期審視及監督，防止在營運中出現童工或強制勞工。與此同時，本集團並避免委聘已知在其營運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賣方及承包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慣例

企業聲譽及產品責任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公司秉承「誠信至上」的企業理念，為客戶提供專業及高質服務，這要求本集團全方位了解其客戶及業務，並遵守地方及國際法律的營運慣例。我們的全體員工須遵守內部及外部誠信守則及行為守則；嚴禁任何形式的賄賂、欺詐、競爭行為及貪腐。

資料保護

本集團在收集、處理及使用所有客戶、合作夥伴及員工的個人資料過程中，極度重視保護彼等的私隱。本集團嚴格依循適用的資料保護法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及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並確保設立適當之技術措施，保障個人資料免受未經授權挪用或存取。我們的日常營運涉及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僱員未經事先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該資料。客戶的機密資料僅限負責相關項目的員工查閱。本集團亦確保客戶個人資料獲安全妥善地保存，並只會按收集時指定的用途使用。本集團根據保護私隱資料的適用法例向員工提供充足培訓，以提高彼等對保護個人資料的意識。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了解供應鏈管理在減低間接環境及社會風險方面的重要。在與新供應商或潛在供應商進行業務前，本集團的採購及物流部門負責對新供應商或潛在供應商進行評估。評估供應商時作多方面考慮，包括但不限於營運及合規記錄、職業健康及安全、僱員權利保護、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同時，本集團已制訂及採納具體說明程序的採購程序管理政策，例如採購計劃、價格查詢、供應商選擇過程，為選擇可提供最佳條款、條件及產品的供應商時確保方向一致，以符合我們的標準及要求。例如，根據產品／物料需求計劃及所需產品／物料類別，本集團一般會進行價格查詢及議價，以獲取有利的付款條款，然後本集團通過以質量及價格為基礎的篩選及評估流程對供應商進行挑選及檢驗。此外，本集團亦在有需要時對其供應商進行實地考察，旨在確保其供應商有提供品質保證的完善設備，及處理安全及其他環境及社會事宜的能力，例如節能措施及合法僱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定期為本集團主要供應商進行檢視，確保本集團供應商並無對環境及社會造成負面影響。我們致力管理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而我們主要委聘本地供應商以盡量減少運輸所帶來的碳足跡。下表列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267
香港	19
美國	10
英國	9
德國	5
加拿大	2
新加坡	2
瑞典	2
以色列	1
意大利	1
日本	1
西班牙	1

此外，本集團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公司的部分供應商(包括頂級跨國科技公司)不時提供產品及技術技能培訓，以加強彼此之間的營銷銷售及合作關係。

產品責任

客戶滿意度及日常質素及安全控制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與客戶保持緊密聯繫，不時接收指示、匯報工作狀態及提供意見。同時，我們不斷蒐集客戶的反饋，留意公眾的反應並提借評估報告以作評價及微調。為進一步提升整體產品及服務質素，我們每半月／每月舉行一次會議，審議任何被呈報的事故及相關糾正措施，並提出改進工作程序以及優化產品特性的建議。該等會議記錄及任何改進方案將提交管理團隊作進一步討論。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責任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互聯網直播服務管理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香港《商品說明條例》。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有關項目及服務責任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主要作為服務供應商。儘管本集團亦從事自主研發產品銷售，但該等產品為設備。因此，本集團已遵守有關產品標籤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及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標牌[GB/T 13306-201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項目及服務質素

作為業內領先的一站式全媒體服務供應商，我們高度關注向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本集團已在不同項目及活動的工作流程實施嚴格控制，確保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於開展任何項目或活動前，我們與客戶溝通，核實彼等的預期及方向。我們亦在提供服務的過程時，積極與客戶協調項目。為確保產品質素，根據本集團所採納的採購標準及供應商選擇政策，我們只向聲譽良好的供應商購買產品及設備。於收到供應設備後，我們將進行檢驗及測試，確保設備處於良好狀態。如有任何不正常或缺陷被識別，我們將即時要求更換。我們的技術人員亦將進行檢驗，向客戶交付設備前確保設備正常運行。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無接獲來自客戶且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投訴，而本集團亦無因安全及健康問題回收任何服務或產品。

知識產權管理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涉及使用由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自身擁有的知識產權。因此，保護知識產權對本集團而言乃極為重要的任務。於本集團與客戶或供應商接觸時，合約條款將包括知識產權的保護。本集團亦審視在營運上的所有合約，確保合約條款保護訂約雙方的知識產權。本集團亦需要技術專業人士簽署保密協議。此外，本集團一般為內部數據及保密文件設立安全碼。本集團的僱員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知識產權管理程序，確保避免非法記錄。

我們的日常營運涉及使用本集團的保密業務資料。僱員在得到事先同意前，不可向第三方披露該等資料。所有新加入本集團的人士亦須與本集團訂立保密協議，確保僱員遵守有關保護本集團保密資料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我們亦於員工手冊內說明，僱員應保護知識產權及避免任何侵權行為。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已遵守監管機密數據及知識產權的相關法律，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本集團藉由長期使用及註冊域名、多個商標及版權建立及保護其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有關司法權區各類別中應用或註冊商標。此外，本集團的商標權及域名將一直受到監督，並在屆滿時續期。

廣告

就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廣告及推廣而言，我們嚴格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試行)》、《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涉及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廣告及推廣的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

本集團嚴格遵守其運營所在地的《刑法》、《公司法》中關於貪污賄賂的條例，制定《世紀睿科集團反舞弊管理制度》，列出本集團就反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目標、政策及程序，防範及打擊貪腐行為，確保本公司廉潔的健康發展及運營。本集團亦已建立《舉報政策》，使僱員及與本公司交易人士可以保密及匿名方式提出關注，協助探察及阻止在本公司內的不當行為或失職行為或不道德行為。

本集團開展年度自我評估，以檢查其條例及其他相關行為守則的實施情況，目的為確保實際運營及管理常規貫徹一致實行，平衡並保障本集團及其利益相關者的權益，及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本集團亦聘請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開展外部審核，旨在通過內部監督及外部審核防止及控制本集團內的貪腐或不道德行為。防止貪污培訓計劃及資料，主要強調反貪法律、貪污陷阱及員工誠信，已不時提供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以提升彼等對反貪污的關注。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涉及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

此外，本集團或其任何員工於二零二一年亦無遭受任何貪腐投訴。

社區投資

本集團始終對社會抱有感恩之心，並堅持與社會共享發展成果的一貫宗旨。本集團鼓勵僱員參與慈善活動、義務工作及環保活動，為社會作出貢獻。我們相信，透過參與該等活動，僱員可建立正面價值，並對社會負責。本集團亦捐款在中國成立「希望小學」，讓貧困兒童有機會用知識改變生活。於本ESG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分別在山西省運城市、黑龍江省五常市、江西省新幹縣及貴州省江口縣協助設立共四所「希望小學」。本集團將繼續履行企業公民責任，積極開展公益慈善項目及組織義工活動，向社會傳遞愛心和關懷。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42 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info@mazars.hk
www.mazars.hk

致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 76 至 179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守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充分適當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就其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p> <p>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f)，5及6</p> <p>貴集團向客戶提供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包括設備銷售連同集成及安裝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1,390,000元。</p> <p>設備銷售與相關服務極為互相依存，且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應用解決方案的收益於設備已作交付、安裝已完成及獲客戶接納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p> <p>我們將此範疇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合約條款的複雜性及所確認收益金額重大。</p>	<p>我們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對收益確認的控制，評估及測試控制的有效性；— 獲取並審閱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重大合約及以抽樣方式評估基於合約主要條款的會計處理；— 獲取並以抽樣方式檢查客戶簽署作為設備交付、安裝完成及客戶接納的憑證的接收文件；及— 向主要客戶以抽樣方式寄送確認書以確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貴集團的款項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金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4.1(a)及1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01,535,000元(扣除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的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7,101,00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額24%。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予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估算法及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及對目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上述因素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我們將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金額重大及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及虧損撥備確認本質上即受限於的重大判斷，因而增加錯誤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了解及評估監管信貸監控、債務收回及估算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性；
- 透過將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項目的相關銷售發票及完成日期進行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屬於適當的賬齡類別；
- 通過檢查管理層用於形成該等判斷的信息，評估及質疑管理層對虧損撥備估算的合理性；及
- 以抽樣方式檢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該等結餘有關的客戶後續現金收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庫存撥備</p> <p>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d)及19</p> <p>於二零二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庫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3,270,000元(扣除庫存撥備約為人民幣11,702,000元)，佔 貴集團資產總額17%。</p> <p>當庫存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時， 貴集團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庫存撥備。</p> <p>確認可變現淨值涉及重大會計估計，包括對預期銷量、售價及相關銷售成本的估計。</p> <p>我們將上述事項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及確認可變現淨值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p>	<p>我們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與確定滯銷及陳舊庫存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及評估該控制之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性、監控庫存賬齡及計提相關庫存撥備；—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及質疑 貴集團的庫存撇減及撥備政策；— 按照 貴集團政策中的相關參數重新計算庫存撇減及撥備，以評估作出的庫存撇減及撥備是否與 貴集團的庫存撇減及撥備政策一致；— 透過將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文件(包括購買發票、收貨單及生產記錄)進行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庫存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屬於適當的賬齡類別；及— 參考已達成的銷量及售價及年末後的相關銷售成本，以抽樣方式評估庫存是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可換股債券之估值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e)及2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扣除遞延首日虧損)及權益部分分別為人民幣6,894,000元及人民幣34,364,000元。

本集團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

我們將可換股債券之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公允值之計算，尤其是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使用，涉及主觀判斷及假設。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獲取有關可換股債券之協議並對其進行檢視；
- 評估由管理層委聘及協助管理層釐定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之獨立專業估值師之資歷、能力、客觀性及工作結果；
- 委聘核數師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及由管理層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所用之假設及判斷是否合理；
- 評估核數師專家之資歷、客觀性、能力及工作結果；
- 基於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知評價及質疑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 基於我們對金融工具的認知及了解評價及質疑所用主要參數及來源數據是否合理；及
- 檢查及評價計算準確度及所用輸入數據(包括可資比較交易)是否相關。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存在其他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的可行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其中一環，於審計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

蘇進威

執業證書編號：P07513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202,788	153,306
銷售成本	7	(138,451)	(97,455)
毛利		64,337	55,851
其他收益淨額	6	4,228	6,611
銷售開支	7	(10,929)	(10,922)
行政開支	7	(80,178)	(79,559)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3.1(b)及 18	(6,124)	(21,767)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18(iii)	(17,755)	–
商譽減值虧損	15	(7,128)	(13,88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5	–	(5,24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11	(1,800)	–
經營虧損		(55,349)	(68,919)
財務費用淨額	9	(16,247)	(14,62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638)	(16,115)
除所得稅前虧損		(72,234)	(99,658)
所得稅抵免	12	3,510	1,701
年內虧損		(68,724)	(97,957)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1,615)	(97,531)
非控制權益	10	(7,109)	(426)
		(68,724)	(97,957)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 基本及攤薄	13	(5.83)	(9.37)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68,724)	(97,95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3,212	5,968
可能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84)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3,128	5,96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65,596)	(91,989)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487)	(91,563)
非控制權益	(7,109)	(426)
	(65,596)	(91,989)

第 83 至 179 頁附註組成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0,326	33,824
無形資產	15	7,227	17,556
使用權資產	16	4,923	2,7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013	1,0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8	3,017	19,71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31,458	33,8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77,964	108,745
流動資產			
庫存	19	73,270	89,473
其他流動資產	20	25,147	36,19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8	134,434	193,70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17	51,002	52,2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801	5,4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60,063	12,781
流動資產總額		344,717	389,897
資產總額		422,681	498,64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8,694	8,290
股份溢價	26(e)	281,110	269,212
其他儲備	26	(35,869)	(59,819)
累計虧損		(188,135)	(136,800)
		65,800	80,883
非控制權益	10	22,594	24,903
權益總額		88,394	105,78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27	19,301	15,457
可換股債券	28	6,894	—
租賃負債	16	1,620	4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	1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815	16,039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3	31,068	73,68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9	121,475	129,098
即期所得稅負債		7,621	11,28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7	143,749	160,988
租賃負債	16	2,559	1,756
流動負債總額		306,472	376,817
負債總額		334,287	392,8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422,681	498,642

第 83 至 179 頁附註組成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分。

載列於第 76 至 179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盧志森
主席

李鈞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6(e))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note 26)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290	269,212	(66,164)	(40,419)	170,919	11,404	182,323
年內虧損		-	-	-	(97,531)	(97,531)	(426)	(97,957)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	-	5,968	-	5,968	-	5,968
全面虧損總額		-	-	5,968	(97,531)	(91,563)	(426)	(91,989)
與擁有人交易								
所有權益變動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非控制權益		-	-	-	-	-	13,925	13,925
注資及分派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527	-	1,527	-	1,527
於年內已沒收的購股權		-	-	(1,150)	1,150	-	-	-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377	1,150	1,527	13,925	15,45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290	269,212	(59,819)	(136,800)	80,883	24,903	105,786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e))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note 26)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290	269,212	(59,819)	(136,800)	80,883	24,903	105,786
年內虧損		-	-	-	(61,615)	(61,615)	(7,109)	(68,724)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	-	3,212	-	3,212	-	3,212
可能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	-	(84)	-	(84)	-	(8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3,128	-	3,128	-	3,128
全面虧損總額		-	-	3,128	(61,615)	(58,487)	(7,109)	(65,596)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4,800	4,800
僱員購股權 — 僱員服務價值	25	-	-	93	-	93	-	93
行使購股權	24	404	11,898	(3,355)	-	8,947	-	8,947
購股權屆滿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25	-	-	(10,280)	10,280	-	-	-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28	-	-	34,364	-	34,364	-	34,364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404	11,898	20,822	10,280	43,404	4,800	48,20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694	281,110	(35,869)	(188,135)	65,800	22,594	88,394

第 83 至 179 頁附註組成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產生之現金	34(a)	20,893	4,253
已收利息		33	33
已付利息		(12,801)	(4,785)
已付所得稅		(319)	(1,11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淨現金		7,806	(1,614)
投資活動			
業務合併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	304
購買無形資產		–	(1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	(906)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4,662	(5,356)
結付應收代價		–	2,9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32	(7)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淨現金		4,284	(3,180)
融資活動			
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4(b)	88,646	106,12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34(b)	(101,342)	(97,923)
租賃負債利息		(152)	(166)
非控股權益注資		4,800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8,947	–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減發行成本	34(b)	38,427	–
償還租賃負債	34(b)	(3,227)	(3,031)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6,099	5,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48,189	20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75	6,46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08)	(9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54,556	6,575

第83至179頁附註組成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 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Starlink Vibrant Holdings Lt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李鈞先生(「李先生」)全資擁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Starlink Vibrant Holdings Ltd. 及其附屬公司Golden Ocean Holdings Corp. (「Golden Ocean」)合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33.18%。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全媒體行業提供(i)應用解決方案; (ii)系統運維服務; (iii)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及(iv)新媒體服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

除另行說明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及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位」)。

隨著可換股債券於年內發行後(誠如附註28所述), 本公司董事認為,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起已由人民幣變更為港元(「港元」)。就呈列一致及為方便股東而言, 本公司及本集團將維持以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行說明外, 該等政策於呈列的兩個年度內一致應用。

2.1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其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的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已遵循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處理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有關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 或假設及估算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披露於附註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歷史成本法

誠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的應收或然代價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除外。

(c)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與二零二零年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之基準編製，惟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且自本年度起生效之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
第9號及第16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的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了本公司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對財務報告造成影響的問題。該等修訂對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的修訂作出補充，並與以下各項有關：

- 合約現金流量的變動 — 公司毋須就改革規定的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但須對實際利率作出更新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的變動；
- 對沖會計處理 — 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則有關處理方法令公司毋須僅因其作出改革所規定的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處理；及
- 披露 — 公司須披露有關改革所產生的新風險及其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的應對方法的資料。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尚未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此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履行合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概念性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本集團正對日後採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進行詳盡評估。迄今為止，管理層認為，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i) 附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其控制該實體。倘有關事實及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因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則取消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綜合入賬(請參閱附註2.3)。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分開呈列於合併損益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之權益內。於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權益(為現有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乃初步按公允值或按現有擁有權文據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中所佔之比例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選擇計量基準。其他類別的非控制權益初步以公允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其他計量基準除外。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權力。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見下文(iii))。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按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所收購聯營公司分佔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淨值計量。該等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另一方面，任何超出投資成本的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淨值會隨即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出現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金額，其數額為聯營公司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iii) 權益會計處理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賬款)，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i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制權益交易視作權益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制與非控制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制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允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如適用)。

(v)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分佔損益及各部分之其他全面收益。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vi)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或轉移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許可之另一類別權益。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綜合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值；
- 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允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現有股權的公允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制權益。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
- 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值，則差額將直接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計量至公允值，而公允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對象持有的股本權益的收購日期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值。有關該等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本公司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應佔的直接成本。附屬公司投資之賬面值如高於可收回款額則按個別項目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取股息及應收賬款入賬。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營運分部的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並已被確認為董事會。

2.6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按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上述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期末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有關借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財務費用」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呈列。

按公允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

若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1) 呈列於每份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每份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期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均按交易日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換算借貸及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收購一間外國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被視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以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其後的成本方在適用的情況下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值或作為獨立資產確認。呈列為獨立資產之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費用於其產生的報告期於合併損益表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及若干已租賃廠房及設備則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樓宇	20至40年
車輛及機器	3至5年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結束時複核及調整(如需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估計可收回款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乃於終止確認項目之期間內計入合併損益表。

2.8 無形資產

(i)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乃指已轉讓的代價、於被收購方所持之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所持之任何原有權益的收購日期公允值，超出已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值的部分。

為減值測試所需，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分配給每個或每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可受惠於業務合併的協同效益。商譽分配予每個或每組單位屬內部管理為目的監控商譽的實體內的最低級別。商譽乃於經營業務分部級別進行監控。

對商譽減值的檢討審查每年進行一次，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有潛在減值的可能，則每年檢討會更頻繁。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相比較，將取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間的較高者。任何減值會立即確認為開支，其後不會撥回。

(ii) 客戶關係

業務合併當中獲得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以公允值確認，並採用直線法按估計5至7年可使用年期進行攤銷。

(iii) 電腦軟件

所獲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按照購買以至投入使用該特定軟件期間產生的成本資本化。此等成本按估計5年可使用年期攤銷。

(iv) 技術專業知識

所獲的技術專業知識呈列為歷史成本。於業務合併獲得的技術專業知識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技術專業知識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後入賬。攤銷使用直線法將技術專業知識成本按估計5年可使用年期分配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續)

(v) 研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與設計及測試全新及改良產品有關)或於開發有關應用解決方案及基建開發所產生的開支，在符合下列準則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產品在技術上可以完成，從而將可供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產品，並將其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產品；
- 可顯示產品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具有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產品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產品在其開發時的應佔開支能可靠計量。

撥作資本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開發員工成本及適當部分的相關開銷。

不符合該等準則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不確認為資產。

(vi) 攤銷方法及期間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按下列期間對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予以攤銷：

電腦軟件	5年
客戶關係	5–7年
技術專業知識	5年
開發成本	5年

2.9 非財務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如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其可能減值，測試次數會更頻密。其他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倘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其財務資產：

- 其後將按公允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財務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至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權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本集團會在及僅會在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更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當及僅當(i)本集團從財務資產收取未來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ii)本集團轉讓財務資產而(a)其實質上轉移了與財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或(b)其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與財務資產所有權有關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但並無保留該財務資產之控制權，會取消確認該項財務資產。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財務資產，倘財務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財務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於合併損益表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ii) 計量(續)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財務資產作為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及資產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行政開支中入賬。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開支於合併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並按淨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則公允值收益及虧損不會於有關投資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法，其要求自初次確認應收賬款起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2.11 庫存

庫存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具體應用解決方案項目的庫存成本單獨釐定。其他庫存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本包括向第三方作出收購的收購成本，當中包含購買價、相關稅項、勞工成本、運輸成本及保險成本，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費用。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及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乃指可即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存在輕微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銀行透支，如有)。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因發行新股或購股權而產生的直接新增成本在股份溢價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入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到期的貿易應付賬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需經較長時間籌備方能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2.17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顯示負債特徵的部分於扣除發行成本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

就發行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使用沒有換股權之類似債券之市場比率所釐定，且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基準入賬列為長期負債，直至轉換或贖回時註銷為止。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以發行日期之公允值計量。於後續期間，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以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所得款項於扣除發行成本後的餘下部分將分配至在股東權益內確認及計入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換股權。於權益內列賬之換股權價值於其後年度不會變動。於行使換股權時，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結餘會轉撥至股本或其他適當儲備。倘換股權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時，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內之結餘轉撥至累計收益(虧損)。概不會於換股權轉換或到期時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發行成本於工具首次確認時根據所得款項於負債及權益部分之間作分配，於可換股債券負債及權益部分之間分攤。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當本集團於到期前透過提早贖回或購回清償轉換工具而原轉換權利不變，則本集團將就購回或贖回該負債的所付對價及所產生的任何交易成本於交易日期分配至工具的負債及權益部分。分配所付對價及交易成本至獨立部分所採用的方法，與實體於發行轉換工具時原分配所收到的所得款項至獨立部分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當前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的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按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其採取的報稅立場，並於適當情況下基於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方法按照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如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作確認。如果遞延所得稅乃因一宗交易(除業務合併外)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產生，而該項交易當時亦無對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則不會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預期會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時或於遞延所得稅負債結清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僅於可能出現可使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未來應課稅金額時，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及同時償付負債，則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負債。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地方法例及法規提供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有關計劃保障全職員工，並按各地方政府機構所釐定的若干薪金百分比作出供款。支付供款後，本集團再無其他須付款責任。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福利開支。

(i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的年假乃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並就僱員於截至報告期末為止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僱員透過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獲提供以股份為基礎補償福利。有關該等計劃的資料載於附註25。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允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及相應增加權益。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之期間)確認。此外，僱員可於若干情況下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為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之開支，須就授出日期之公允值作出估計。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其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定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發行新股。已收所得款項於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賬面值)及股份溢價。當購股權註銷時，會視作購股權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該獎勵任何尚未確認的支出會即時確認。此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的不歸屬條件未能獲履行的任何獎勵。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利潤(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管理。根據計劃所授出股份的公允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及相應增加權益。將開支的總額以授出日的股份市價釐定。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之期間)確認。

行使時，信託向僱員轉移適當股份數目而毋須現金代價。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權益。

當獲授股份於歸屬日期之前被沒收，過往於股份獎勵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利潤(虧損)。

2.21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擁有當前的法定或推定義務，為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將需要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且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已確認撥備的支出自支出產生當年的相關撥備中扣除。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則撥備金額為履行義務預期將需要的支出的現值。倘本集團預期一項撥備將獲補償，則僅在補償實際確定時，將補償確認為獨立資產。

2.22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的代價。收益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公司間的銷售後列示。

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且下文所述有關本集團各業務活動的特定準則獲達成時，本集團方確認收益。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有關合約的法律，資產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的履約屬以下所述，則資產的控制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或
- 創建及增強在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至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倘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即參考達成履約責任之進度在合約期間內確認收益。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續)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參照每份合約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合約成本佔估計成本總額的百分比計量。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包括應用解決方案、系統運維服務、自主開發產品銷售及新媒體服務。

(i) 應用解決方案

本集團按固定價格合約提供應用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實施及支援服務)及提供廣播設備。應用解決方案的組成部分極為相關，且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

應用解決方案的收益於設備已作交付、安裝已完成及獲客戶接納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ii) 系統運維服務

系統運維服務包括以固定價格合約方式提供的維護、延長保證、培訓及其他支援服務。收益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佔將予提供整體服務的百分比確認，原因是客戶同時收到及使用有關利益。

(iii) 自主開發產品銷售

本集團出售自主開發設備及相關產品。銷售乃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於產品已交付予客戶時)及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獲確認。

(iv) 新媒體服務

新媒體服務產生的收益，於貨品銷售交易完成時，或直播活動完成時確認收益。

2.2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已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分離出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對各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作為單獨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對於租賃合約內各個租賃組成部分單獨入賬作為一項租賃。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未產生單獨組成部分之應付賬款被視作分配至合約單獨可識別組成部分之總代價之一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中包括

- (a)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d)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庫存而產生。

隨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於租期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負債乃按於合約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現值進行初始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於租期內使用相關資產之權利且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 (c)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款項；
- (d)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e)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的隱含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採用承租人之增量借貸利率。

隨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及調減賬面值以反映已付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出現變動而產生租賃付款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時，租賃負債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重新計量。

當剩餘價值擔保、實質性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變動而出現變動時，租賃負債使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浮動利率變動而出現變動，本集團會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之調整。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計量進一步調減，本集團將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任何重新計量之剩餘金額。

倘出現以下情況，租賃修改則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a) 該修改透過增加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使用權而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經擴大範圍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修改並未於租賃修改生效日期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a) 本集團根據上述相對單獨價格將代價分配至經修訂合約。
- (b) 本集團釐定經修訂合約之租期。
- (c) 本集團透過於經修訂租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就縮減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將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入賬，以反映部分或全面終止該租賃及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任何與部分或全面終止該租賃相關之收益或虧損。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入賬。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會(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6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貼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值確認。

2.2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或付款到期前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惟不包括呈列為應收賬款的任何款項。相反，倘於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則合約於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賬款指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或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就單一合約或多份相關合約而言，概不呈列合約淨資產或合約淨負債。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與合約負債概不以淨額呈列。

就應用解決方案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服務完成前或貨品交付時(即有關交易的收益確認時間)自客戶收取全部或部分合約款項屬常見。直至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本集團方確認合約負債。期內，倘利息開支合資格資本化，任何重大融資成分(如適用)將計入合約負債並按應計開支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關聯方

關聯方是指與本集團相關的個人或實體。

- (a)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或其直系家庭成員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b)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的成員(即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和同系附屬公司均為相互的關聯方)。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該計劃，則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控股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實體屬其中一部分之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直系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屬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b)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供養人。

於關聯方之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其承受風險情況，並認為至目前為止無須為任何此等財務風險進行對沖。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營運及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美元(「美元」)及港元。並非以人民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外匯風險。

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集團公司需於業務營運中管控其外幣風險。外幣風險乃主要由於自全球各地購買設備而產生，而管理層將管控付款時間表以降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二零二零年：5%)，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將有所改變，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港元列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增加(減少)		
貶值5%(二零二零年：5%)		
— 美元	(878)	(1,240)
— 港元	(53)	(757)
升值5%(二零二零年：5%)		
— 美元	878	1,240
— 港元	53	7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減少(增加)		
貶值5%(二零二零年:5%)		
— 港元	129	—
升值5%(二零二零年:5%)		
— 港元	(129)	—

作出敏感度分析時，乃假設匯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且有關變動應用於本集團就於該日存在的各項金融工具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且所有其他變數(尤其為利率)維持不變。所述外幣變動為管理層對匯率於年內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ii) 利率風險

除浮息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並不會對計息資產帶來重大影響，原因為預期銀行結餘的利率並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因浮息借貸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但部分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增加/減少1%(二零二零年:1%)，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的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89,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銀行現金。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於報告日期就各類別已確認財務資產履行其責任而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的賬面值。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均為具良好聲譽的銀行，且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銀行或香港持牌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10% (二零二零年：14%) 及 40% (二零二零年：41%)。

所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當中並無計及所持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所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概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01,535	160,100
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35,246	51,3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063	12,7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1	5,463
	197,645	229,658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乃按組合基準管理。本集團制定政策以限制貿易應收賬款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透過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如當前市況)，評估客戶信貸質素並設定信貸限額。本集團定期監察客戶的信貸記錄。對於信貸記錄不良的客戶，本集團會採用書面付款通知以確保本集團的整體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就其他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對其他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作出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通過及時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適當撥備將信貸風險入賬。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以各類應收賬款的過往虧損率為基礎，並就宏觀經濟前瞻數據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或然代價除外)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規定所規限，所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三階段方法，其中財務資產按其信貸質素的變動於三個階段內轉移。

預期虧損率分別基於報告期末的48個月期間銷售付款情況以及於此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賬款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客戶地區、關係及信貸識別為最相關的因素，並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過往虧損率。

財務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未能履行合約付款/還款要求，本集團將有關應收賬款列作撇銷。倘貸款或應收賬款獲撇銷，則本集團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賬款。倘得以收回應收賬款，則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有關項目。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續)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往銷售付款記錄及所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賬款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 虧損率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逾期少於一年	1.16%	67,068	778	無
逾期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10.23%	18,414	1,883	無
逾期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29.62%	9,384	2,780	無
逾期超過三年但少於四年	39.03%	19,861	7,751	無
逾期超過四年	100.00%	32,702	32,702	無
		147,429	45,894	
有信貸減值				
逾期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100.00%	802	802	有
逾期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100.00%	2,177	2,177	有
逾期超過三年但少於四年	100.00%	8,228	8,228	有
		11,207	11,207	
		158,636	57,1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賬款(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 虧損率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逾期少於一年	0.96%	98,075	938	無
逾期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8.90%	20,799	1,851	無
逾期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23.20%	40,144	9,312	無
逾期超過三年但少於四年	33.52%	19,831	6,648	無
逾期超過四年	100.00%	32,228	32,228	無
		211,077	50,97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名客戶涉及訴訟，管理層評估該客戶為有信貸減值，收回結餘為人民幣11,207,000元的款項的可能為低。因此，年內作出該結餘之全額撥備。

虧損撥備變動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0,977	29,210
已確認於合併損益表的虧損撥備增加	6,124	21,7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7,101	50,977

就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或然代價除外)而言，根據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調整的過往到期付款記錄及現時付款能力，結餘被視為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後，管理層認為，除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按金減值撥備外，於報告期末並無額外減值撥備屬必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債務契諾，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承諾的資金額度，從而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原因為本集團有足夠的已承諾融資，以撥付本集團營運的資金。

下表詳列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為浮息)根據於年內年結日當時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需作出支付的較早日期得出。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86,655	–	–	86,655	86,655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	2,690	1,015	669	4,374	4,179
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利息)	153,464	198	19,682	173,344	163,050
可換股債券(包括利息)	100	384	39,059	39,543	6,894
	242,909	1,597	59,410	303,916	260,778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81,657	–	–	81,657	81,657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	1,808	300	135	2,243	2,176
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利息)	171,506	16,342	–	187,848	176,445
	254,971	16,642	135	271,748	260,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3,050	176,445
可換股債券	6,894	–
租賃負債	4,179	2,176
總債務	174,123	178,621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801)	(5,463)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60,063)	(12,781)
淨債務	113,259	160,377
權益總額	88,394	105,786
資產負債比率	128%	1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a) 公允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合併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應收或然代價	-	-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	51,002
	-	-	51,00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或然代價	-	-	17,75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	52,279
	-	-	70,034

年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二零二零年：無)。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值層級之間的轉入或轉出。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買賣證券)的公允值乃根據報告期結束時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有的財務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的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個別估算。倘釐定一項工具的公允值所需的輸入資料絕大部分是可觀察的，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以上重大輸入數據乃基於不可觀察市場數據，該工具列入第三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續)

(b) 釐定公允值所用估值技術

用於估評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乃根據可觀察收益率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值使用報告期末的遠期匯率釐定；
- 剩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所有的估計公允值結果均列入第三級。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第三級)

下表列示第三級工具的變動：

描述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 關鍵人員 人壽保單		
	應收或然代價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期初	52,279	17,755	70,034
公允值變動	(1,277)	(17,755)	(19,032)
報告期末	51,002	—	51,0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第三級)(續)

描述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 關鍵人員 人壽保單 人民幣千元	應收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期初	48,296	17,755	66,051
公允值變動	3,983	—	3,983
報告期末	52,279	17,755	70,034

上述公允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內呈報為「其他收益淨額」或「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摘要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確認關鍵人員人壽保單的公允值，而公允值乃根據使用基於市場利率及金融工具特定風險溢價的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確認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而公允值乃根據已出售附屬公司之整體表現之利潤預測釐定。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審閱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第三級的關鍵人員人壽保單及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允值估計。獨立估值師每年編製載有公允值估計的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計)為依據。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照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很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應收或然代價除外)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記錄、現時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且可能須於合併損益表內計提額外減值開支。

管理層亦使用多項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審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估計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其基於本集團之過往資料、現行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之前瞻性資料。倘預期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一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本集團會就資產的賬面值定期作出審閱，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下跌至低於賬面值。當發生事項或情況變化顯示已入賬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等資產便會進行減值測試。倘若出現這種減值情況，賬面值便會調低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因而須要對銷售量、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使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近似金額，包括根據對銷售量、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的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和預測進行估計。

本集團每年根據列載於附註2.8(i)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經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若干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所得稅確認

本集團需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就不少交易及計算方式而言，其所釐定的最終稅項並不明確。倘最後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款額有別，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有關若干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稅項虧損，在管理層認為可能將會有可使用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抵銷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確認。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有異。

(d) 庫存撥備

庫存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庫存成本或不能收回時，庫存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倘該等庫存損壞、或倘該等庫存全部或部分變成陳舊、或倘其售價下跌，庫存成本或不能收回。倘作出銷售的估計成本增加，庫存成本亦可能不能收回。於合併損益表撇銷的款額為庫存的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於釐定庫存成本是否不能收回時需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以所有方法收回該款額的期間及額。

(e) 公允值估計

本集團一些資產及負債因作財務報告用途而以公允值計量。管理層已就公允值計量釐定適當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於估計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應收或然代價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本集團管理層將根據彼等的經驗作出判斷，以建立及確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和於估值模式的輸入數據。當資產／負債公允值出現重大變動，將向本公司管理層匯報波動的原因。有關釐定該等資產及負債時所用的估值技術、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7、18及28。

(f) 識別履約責任

就應用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本集團評估所提供貨品或服務的性質，經考慮重大整合、重大修改或定制及高度互相依存或互相關聯的因素後，釐定銷售設備及相關服務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

(g)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虧損，管理層則對聯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當中計及彼等目前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聯營公司各自之現金流量，並涉及重大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2 判斷

(a) 對北京格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非」)之控制權

本集團透過高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高駿(北京)」)持有北京格非49%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高駿(北京)及北京格非其中一名投資者(北京裕泰投資有限公司(「裕泰」)，於中國註冊成立且持有北京格非2%股權)達成一項協議(「表決權安排」)，據此，裕泰同意以零對價不可撤銷地委託高駿(北京)於北京格非之股東會議上代表裕泰行使表決權。在本集團與裕泰一致書面同意的情況下，表決權安排將予終止。表決權安排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有效。

對北京格非回報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活動乃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根據簡單多數表決方式釐定。由於訂立表決權安排後本集團於北京格非之股東大會表決權超過50%，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對北京格非擁有控制權。

(b) 對北京言和視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言和」)之控制權

本集團透過杭州世紀睿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杭州世紀睿科」)持有北京言和40%股權，該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於中國成立。

於北京言和成立日期，杭州世紀睿科及北京言和其他獨立投資者之一盧耀方先生(彼持有北京言和30%股權)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盧耀方先生同意不可撤銷地於北京言和的股東會議上跟隨杭州世紀睿科之決定。一致行動協議將於杭州世紀睿科及盧耀方先生作出共同書面協議後終止。

對北京言和之回報造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活動乃由股東於股東會議上之簡單多數而釐定。由於在執行一致行動協議後，本集團於北京言和股東會議之表決權超過50%，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自北京言和成立起對北京言和擁有控制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包括本公司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及作出策略性的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從業務及地域角度考慮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即(i)應用解決方案；(ii)系統運維服務；及(iii)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為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當前的業務發展及架構，自二零二一年年初起的資源分配，主要營運決策人決定加入另一個可報告分部，即新媒體服務，此乃基於所出售的產品及所提供的服務的性質，此亦為目前用於評估業務績效、分配資源及管理業務營運的基準。若干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分部的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其他兩個可報告分部的架構概無改變。

因此，本年度有以下四個可報告分部：

- 應用解決方案
- 系統運維服務
-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 新媒體服務

分部間收益及轉撥根據銷售成本進行，並於合併時對銷。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基於各營運分部的分部收益、毛利及非流動資產減值，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財務費用為營運分部整體所產生的共同成本，因此，並無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所使用的分部表現的計量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年內就可報告分部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應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系統 運維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自主研發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新媒體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121,390	11,988	47,409	22,001	-	202,788
一分部間收益	-	-	4,042	-	(4,042)	-
總收益	121,390	11,988	51,451	22,001	(4,042)	202,788
業績						
分部業績	17,470	6,438	22,169	11,132	-	57,209
未分配收入						5,440
未分配開支						(91,129)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6,124)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17,75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的減值虧損						(1,80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3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1,277)
財務費用淨額						(16,247)
除所得稅前虧損						(72,234)
所得稅抵免						3,510
年內虧損						(68,724)
其他分部資料：						
商譽減值虧損	-	-	(7,128)	-	-	(7,1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應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系統 運維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自主研發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新媒體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95,164	13,673	38,593	5,876	-	153,306
— 分部間收益	-	-	3,389	-	(3,389)	-
總收益	95,164	13,673	41,982	5,876	(3,389)	153,306
業績						
分部業績	13,948	6,665	11,367	4,738	-	36,718
未分配收入						4,310
未分配開支						(90,555)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21,76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11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60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3,983
財務費用淨額						(14,624)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658)
所得稅抵免						1,701
年內虧損						(97,957)
其他分部資料：						
商譽減值虧損	-	-	(13,884)	-	-	(13,88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5,249)	-	-	(5,2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的資料

獨立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應用解決方案分部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款額	佔總收益	款額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客戶A	不適用	不適用	49,513	3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客戶A的收益少於本集團收益的1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客戶單獨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本集團收益乃主要來自於中國進行的業務。來自中國及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外部客戶的收益披露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92,262	151,279
香港	10,146	1,879
其他	380	148
	202,788	153,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		
中國	42,089	53,570
香港	387	556
	42,476	54,1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益指年內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所提供服務或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重列)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應用解決方案	121,390	95,164
系統運維服務	11,988	13,673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47,409	38,593
新媒體服務	22,001	5,876
	202,788	153,306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90,800	139,633
隨時間	11,988	13,673
	202,788	153,30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收益以固定價格為基準。

附註：「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及「新媒體服務」之若干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使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值收益(附註17)	—	3,98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附註32)	87	—
政府補貼	599	1,953
增值稅退稅	4,512	2,159
其他	329	198
其他收益	5,527	8,293
其他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虧損(附註17)	(1,277)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6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2)	(74)
其他虧損	(1,299)	(1,682)
其他收益淨額	4,228	6,6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重列)
庫存成本(附註19)*	128,206	90,482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57,289	50,347
法律費用及專業費用	7,627	2,823
陳舊庫存撥備(附註19)	4,006	11,487
辦公室開支	3,818	2,9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附註14)	3,575	4,841
服務成本	3,546	1,138
商旅及運輸開支	3,089	3,852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16)	3,049	2,98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附註15)	2,962	7,380
其他	2,702	2,801
業務發展	2,565	2,085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附註28)	2,294	—
增值稅及其他交易稅項	2,002	1,390
核數師酬金	1,650	1,500
服務及代理費用	655	1,121
短期租賃項下的租賃開支	355	216
廣告費用	168	506
	229,558	187,936

* 庫存成本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有關的人民幣2,27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299,000元)。

附註：「庫存成本」及「服務成本」的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使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

8.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45,845	42,140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附註)	5,667	2,505
福利及其他津貼	4,501	4,175
花紅	1,18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5)	93	1,527
	57,289	50,347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享受冠狀病毒疫情爆發期間社會保險供款減免優惠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僱主)及其僱員須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各自向計劃繳付僱員收入5%作為每月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而其他的供款為自願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需參與一項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按地方市政府所定的僱員薪金固定百分比(受下限及上限所規限)供款予地方上的各計劃，作為年內僱員退休福利的基金。

以上計劃並無沒收供款可供僱主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四名(二零二零年：五名)人士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附註37。餘下一名(二零二零年：無)非董事人士於二零二一年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385	—
酌情花紅	539	—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71	—
	99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其薪酬屬於以下組別之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數目如下：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酬金組別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

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人士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9. 財務收益及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3	33
財務費用		
—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13,076)	(10,738)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一名股東款項的利息開支	(403)	(421)
—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附註28)	(727)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52)	(166)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的利息開支	(182)	(188)
— 外匯虧損淨額	(1,740)	(3,144)
	(16,280)	(14,657)
財務費用淨額	(16,247)	(14,6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直接擁有：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0,000 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Yijia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50,000 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間接擁有：				
Corte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 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世紀睿科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1 股面值 50美元的普通股	100%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Solution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 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Yijiang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0,000 股面值 10,000 港元的 普通股	100% (二零二零年：無)
北京世紀睿科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世紀睿科(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20,000,000 元	100%
時代華睿科技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1 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時代華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時代華睿(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30,000,000 元	100%
永達國際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香港	2 股面值 2 港元的普通股	100%
Cogent Technolog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1 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高駿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 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	100%
高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高駿(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研究、開發及銷售技術產品，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2,000,000 元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間接擁有：(續)				
世紀睿科(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香港	1股面值 1港元的普通股	100%
佳運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中國	1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羅技視頻技術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中國	1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NI System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中國	1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天維通達(北京)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北京經緯中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經緯中天」)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研發電視廣播及多媒體、 新媒體生產，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10,000元	55%
泰德星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研究、開發及銷售專業視頻 產品以及傳輸及通訊設備，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台灣世紀睿科有限公司	台灣，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台灣	10,000新台幣 (「新台幣」)	51%
世紀睿科(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行業， 澳門	25,000澳門元	100%
北京格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非」) (附註(i))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電台、電視媒體及新媒體內容 製作及信號處理的核心技術 設備系統的研發及生產業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 15,800,000元	49%
易匠未來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二零二零年：無)
杭州世紀睿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新媒體服務，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二零二零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間接擁有：(續)				
杭州聚火互動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杭州聚火」)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新媒體服務，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52% (二零二零年：無)
北京言和視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言和」) (附註(ii))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新媒體服務，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2,000,000元	40% (二零二零年：無)
杭州易匠未來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新媒體服務，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二零二零年：無)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有相同股本權益百分比。

年內並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

- (i) 誠如附註4.2(a)所述，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訂立表決權安排後，北京格非重新分類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北京格非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已合併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ii) 誠如附註4.2(b)所述，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執行一致行動協議後，北京言和分類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北京言和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已合併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重大非控制權益

以下所載為北京經緯中天、北京格非及杭州聚火(二零二零年：北京經緯中天及北京格非)的財務資料摘要，當中的非控制權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財務資料摘要指自收購後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數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 (續)

財務狀況表摘要

	北京經緯中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885	18,348
流動負債	(6,552)	(6,036)
流動淨資產	8,333	12,312
非流動資產	4,545	5,001
非流動負債	(1,339)	–
淨資產	11,539	17,313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6,054	8,652

損益表摘要

	北京經緯中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1,817	13,399
除所得稅前虧損	(5,569)	(5,174)
所得稅開支	(204)	(14)
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5,773)	(5,18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的虧損	(2,598)	(2,335)
已付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 (續)

現金流量摘要

	北京經緯中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所得之現金	(1,788)	1,184
已付所得稅	(152)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淨現金	(1,940)	1,184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3)	(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1,953)	1,09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9	1,71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6	2,809

財務狀況表摘要

	北京格非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9,741	120,299
流動負債	(79,049)	(88,698)
流動淨資產	20,692	31,601
非流動資產	1,658	343
淨資產	22,350	31,944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11,398	16,2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續)

損益表摘要

	北京格非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3,371	38,463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847)	4,641
所得稅開支	(747)	-
(虧損)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9,594)	4,64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的(虧損)利潤	(4,893)	2,367
已付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

現金流量摘要

	北京格非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所用)之現金	371	(586)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淨現金	371	(586)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249)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淨現金	(2,490)	2,9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368)	2,36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2	30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	2,6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 (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 (續)

財務狀況表摘要

	杭州聚火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6,200
流動負債	(2,156)
流動淨資產	24,044
非流動資產	353
非流動負債	(147)
淨資產	24,250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附註)	5,415

附註：本集團於年內注入人民幣13,000,000元，而非控股權益並無額外注資。根據股東之間訂立的協議，非控股權益無權獲得本集團約人民幣13,000,000元的額外出資。

損益表摘要

	杭州 聚火 自二零二一年 九月十三日 (成立日期) 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87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39
所得稅開支	(59)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28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的利潤	615
已付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附屬公司(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續)

現金流量摘要

	杭州 聚火
	自二零二一年 九月十三日 (成立日期) 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之現金	(4,166)
已付所得稅	-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4,166)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62)
融資活動所得之淨現金	23,00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72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款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34,410	34,410
累計減值虧損	(1,800)	-
收購後應佔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1,152)	(514)
	31,458	33,8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已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的款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38)	(16,115)

於報告期末，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益百分比		賬面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天恒體育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北京永達」)	北京，中國	45%	45%	31,458	33,896

- (i) 北京永達為私人公司，該投資並無可得市場報價。
- (ii) 北京永達以權益法記入合併財務報表。
- (iii) 北京永達主要活動為從事於體育廣播，以及媒體版權推廣。

與聯營公司的關係

北京永達(萬達集團(一間中國跨國綜合企業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透過結合本集團及萬達集團的技能及技術，為其客戶提供更多元的解決方案及參與更多賽事及活動，為本集團與萬達集團帶來業務協同效應。

財務資料摘要

採用與本集團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二零二零年資料包括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本集團獲得對北京格非的控制權當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誠如附註4.2(a)所述)止期間北京格非的業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財務資料摘要(續)

(a) 北京格非

(i) 財務狀況表摘要

	自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58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518)
所得稅開支	—
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7,518)

(iii)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按其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呈列。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44,822
期內虧損	(17,518)
年末淨資產	27,304
應佔淨資產(49%)	13,379
公允值調整	605
商譽	1,003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14,98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4,987)
賬面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財務資料摘要(續)

(b) 北京永達

(i) 財務狀況表摘要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7,795	61,218
流動負債	(18,858)	(44,147)
流動淨資產	18,937	17,071
非流動資產	8,264	9,491
非流動負債	(677)	(1,044)
淨資產	26,524	25,518

(ii) 全面收益表摘要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331	5,636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0)	(16,457)
所得稅抵免	752	2,409
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418)	(14,048)

(iii)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按其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呈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23,548	37,596
年內虧損	(1,418)	(14,048)
年末淨資產	22,130	23,548
應佔淨資產(45%)	9,959	10,597
商譽	23,299	23,299
累計商譽減值虧損	(1,800)	—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31,458	33,8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減值測試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泓亮」)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北京永達權益的賬面值進行估值。北京永達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使用基於管理層編製的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貼現率為14.4%(二零二零年：16%)。通過與本集團的合作以為其客戶提供更多樣化的解決方案並參與更多的體育及賽事，五年後現金流量以3%(二零二零年：3%)的增長率推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增長率屬合理。

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包括預算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根據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北京永達未來表現及市場增長預測之預期而釐定。

根據泓亮所編製的估值，可收回金額被釐定為低於賬面值。

北京永達以使用價值計量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商譽，為人民幣48,02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1,348,000元)。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有關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商譽作出人民幣1,800,000元(二零二零年：無)的減值虧損撥備。

12.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所得稅	936	44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84)	(1,861)
	(3,348)	(1,420)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162)	(281)
所得稅抵免	(3,510)	(1,7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所得稅計入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72,234)	(99,658)
按適用稅率 25% (二零二零年：25%) 計算的稅項	(18,058)	(24,915)
以下各項的稅項影響：		
— 就稅項而言不可作出扣減的開支	6,975	5,357
— 優惠/不同稅率的影響	2,406	3,127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0	4,028
—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7,247	7,098
— 撥回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	—	14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670)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2,714	5,45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84)	(1,861)
所得稅抵免	(3,510)	(1,701)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開曼群島所得稅。

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該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 16.5% (二零二零年：16.5%)。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中國企業須按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惟獲允許享有優惠政策及規定的企業則除外，討論如下：

高駿(北京)、世紀睿科(北京)、時代華睿(北京)、北京經緯中天及北京格非(二零二零年：相同)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只要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則可享有優惠稅率15%(二零二零年：15%)，為期三年。

根據《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國稅[2019]13號)，杭州聚火人民幣1,000,000元以下的應課稅利潤可於扣除75%應課稅利潤後，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0%繳稅，而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之間的應課稅利潤可於扣除50%應課稅利潤後，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0%繳稅。

中國預提稅

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企業(即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所收取的股息、利息、租金、專利權費及轉讓財產的收益，將須繳納10%的中國預提稅，或按下調協定稅率(視乎中國與該外國企業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所訂立的稅務協定的規定而定)繳稅。倘香港母公司為收取中國被投資公司股息的實益擁有人，並取得中國稅務機構有關享有協定稅率的批准，則該控股公司的預提稅稅率為5%。向收取自本集團中國實體的股息收入徵收的預提稅將降低本公司的淨收益。

13. 每股虧損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年內將予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61,615)	(97,53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56,527	1,041,243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分)	(5.83)	(9.37)

(b) 攤薄

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包括於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內，因其具有反攤薄性。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車輛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3,707	1,711	1,934	37,352
匯兌調整	—	—	113	113
添置	40	68	798	906
添置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9	349	368
出售	—	(7)	(67)	(74)
折舊	(2,726)	(613)	(1,502)	(4,84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21	1,178	1,625	33,824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1,021	1,178	1,625	33,824
匯兌調整	—	—	122	122
添置	—	—	371	37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63)	(231)	—	(394)
撇銷	—	(19)	(3)	(22)
折舊	(2,798)	(425)	(352)	(3,5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60	503	1,763	30,3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664	6,314	21,023	81,001
累計折舊	(22,643)	(5,136)	(19,398)	(47,177)
	31,021	1,178	1,625	33,82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436	3,761	14,504	71,701
累計折舊	(25,376)	(3,258)	(12,741)	(41,375)
	28,060	503	1,763	30,326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開支人民幣3,57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841,000元)已於行政開支中扣除。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7,9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441,000元)的該等樓宇已就銀行借貸作抵押(附註27(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知識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1,012	9,259	3,417	1,541	8,718	43,947
添置	-	122	-	-	-	122
攤銷	-	(1,622)	(1,189)	(1,100)	(3,469)	(7,380)
減值	(13,884)	-	-	-	(5,249)	(19,13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28	7,759	2,228	441	-	17,556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128	7,759	2,228	441	-	17,55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	(239)	-	(239)
攤銷	-	(1,598)	(1,189)	(175)	-	(2,962)
減值	(7,128)	-	-	-	-	(7,12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161	1,039	27	-	7,22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12	18,851	12,336	6,688	16,933	75,820
累計攤銷	-	(11,092)	(10,108)	(6,247)	(11,684)	(39,131)
累計減值	(13,884)	-	-	-	(5,249)	(19,133)
賬面淨值	7,128	7,759	2,228	441	-	17,55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912	15,771	7,727	3,104	202	35,716
累計攤銷	-	(9,610)	(6,688)	(3,077)	(202)	(19,577)
累計減值	(8,912)	-	-	-	-	(8,912)
賬面淨值	-	6,161	1,039	27	-	7,22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開支人民幣2,9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380,000元)已於行政開支中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續)

15(a) 商譽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乃就減值測試分配予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上海精視		北京經緯中天		總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商譽	-	-	-	7,128	-	7,128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上海高駿科技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上海精視」)

因收購上海精視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 12,100,000 元已於去年悉數減值。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出售上海精視。

北京經緯中天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已委聘泓亮評估北京經緯中天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及使用價值計算兩者之間的較高者釐定。

北京經緯中天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以下若干主要假設：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率	55.0%	57.0%
稅前貼現率	16.8%	16.4%
平均增長率	4.6%	4.8%
永續增長率	3.0%	3.0%

所用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相關業務有關的特定風險。永續增長率以相關行業增長預測為基準，且不過相關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法之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算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根據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現金產生單位未來表現及市場增長預測之預期而釐定。

根據泓亮編製的估值，北京經緯中天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為低於彼等的賬面值。

北京經緯中天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商譽、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乃按使用價值計量為人民幣 10,635,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16,165,000 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現金產生單位計提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 7,128,000 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1,784,000 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北京經緯中天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已全部減值，乃由于冠狀病毒爆發導致中國廣播項目大幅減少，從而導致本年度收入下降並通過利用本集團現有業務的客戶群，減少未來經營協同效應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295
添置	1,461
折舊	(2,989)
匯兌調整	(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6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46
添置	5,230
折舊	(3,049)
匯兌調整	(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215
累計折舊	(5,469)
賬面淨值	2,74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122
累計折舊	(3,199)
賬面淨值	4,9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開支人民幣3,04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89,000元)已於行政開支中扣除。

本集團有關物業的使用權資產分別指位於中國停車場(租期為46年)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以及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有關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倉庫的租約通常按固定期限2至3年(二零二零年：2至3年)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並包含類似條款及條件。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位於中國及香港。

限制或契諾

除非取得出租人的批准，否則大部分租賃訂有限制，使用權資產僅可供本集團使用，且本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

就物業租賃而言，本集團須將該等物業保持良好維修狀況，並於租賃結束時按原本狀況交回該等物業。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非流動	1,620	420
流動	2,559	1,756
	4,179	2,176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貸利率為4.82厘(二零二零年：4.73厘)。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短期租賃	355	216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開支	355	216
租賃付款：		
租賃負債的利息	152	166
償還租賃負債	3,227	3,031
	3,379	3,19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734	3,4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2,279	48,296
公允值變動	(1,277)	3,983
年末	51,002	52,27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指定財務資產指關鍵人員人壽保單。本集團為保單受益人。誠如附註27(d)所披露，保單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借貸的抵押品。

釐定關鍵人員人壽保單之投資公允值時採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使用之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死亡率	0.52%	0.54%
貼現率	3.57%	3.6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貼現率上升／下降0.1%(二零二零年：0.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主要管理人員人壽保險單之公平值將減少約人民幣94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74,000元)或增加約人民幣99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2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 來自第三方		154,965	207,274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		3,671	3,803
	(vi)	158,636	211,077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3.1(b)	(57,101)	(50,977)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01,535	160,100
其他應收賬款			
投標及履約擔保狀按金	(i)	16,384	16,83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	(ii)	16,934	16,934
墊付予僱員的現金		6,556	7,716
應收或然代價	(iii)	—	17,755
應收關聯方	(iv)	2,578	1,48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附註32)	(v)	1,200	—
其他已付按金		897	915
其他		8,301	8,606
		52,850	70,251
減：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減值撥備	(ii)	(16,934)	(16,934)
		35,916	53,3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137,451	213,417
減：非流動部分			
應收或然代價	(iii)	—	17,755
貿易應收賬款 — 第三方	(vi)	3,071	2,009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54)	(54)
非流動部分		3,017	19,710
流動部分		134,434	193,707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

- (i) 投標及履約擔保按金乃就履行合約而存置於客戶，該按金為免息並將於合約完成時退回。
- (ii) 該金額指於二零一五年就建議收購一間目標公司100%股權而向賣方支付之可退還按金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934,000元)。由於該建議收購事項的相關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故此收購事項並無落實進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與此賣方訂立另一項框架協議，以將該按金轉為另一間目標公司20%股權之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管理層評估收購此新目標公司將不會對本集團整體有利，故並無進一步落實進行。此後，管理層與賣方就退還按金發生爭議。基於管理層經諮詢外部法律顧問意見後所作出的評估，收回預付款項的可能性甚微。管理層認為，產生法律訴訟開支的成本將高於其裨益，故此將不會進一步向賣方收回尚未收回的款項。因此，已於二零一八年計提全額撥備。
- (iii) 該金額指於二零一八年出售北京永達的或然應收賬款。應收或然代價將僅於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利潤保證期間」)之除稅後利潤合共不少於人民幣30,000,000元(「目標利潤」)時結算。

鑒於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冠狀病毒於中國爆發，中國的整體業務運營環境(尤其是體育行業)出現中斷，北京永達的業務表現受到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本集團與萬達體育有限公司(「萬達體育」)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修訂(其中包括)利潤保證期間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修訂利潤保證期間」)。倘北京永達在經修訂利潤保證期內產生利潤超過人民幣21,000,000元(「最低利潤目標」)但少於目標利潤，則按萬達體育之選擇將代價予以下調，或將於北京永達的額外股權轉讓至萬達體育。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經修訂利潤保證期間未能達致目標利潤或最低利潤目標，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虧損為人民幣17,755,000元(二零二零年：零)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北京永達的估計利潤減少10%，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允值將減少人民幣1,259,000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與萬達體育(經考慮中國持續爆發冠狀病毒疫情對體育產業造成影響及嚴重影響北京永達的業務表現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之股權轉讓協定的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修訂(其中包括)利潤保證期間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二次經修訂利潤保證期」)。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將由獨立估值師就北京永達於第二次經修訂利潤保證期之估計利潤及發生各預期盈利情況出現之可能性應用收入法重新釐定。

倘北京永達實際利潤於第二次經修訂利潤保證期未達到最低利潤目標，萬達體育將有權要求退還已支付總代價人民幣24,900,000元連同年利率10厘之利息。

第二份補充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之公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 (iv)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詳情如下：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高未償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世紀睿科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a)	1,091	–	1,091	–
北京格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b)	1,487	1,487	1,487	1,487
		2,578	1,487		

附註：

- (a) 盧志森先生(「盧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有直接實益權益及控制該關連公司。
- (b) 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若干董事擁有該關連公司之直接實益權益及控制權。
- (v)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vi) 向本集團客戶(包括第三方及一間聯營公司)發出的發票於發出時應付。一般而言項目合約並無規定信貸條款。根據過往記錄，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賬款將於三個月至兩年內清付。本集團已制定監控措施，使會計及財務部門可定期追蹤未收應收賬款，而銷售部的主管將監督銷售人員密切監察及跟進客戶有關未收應收賬款的清付情況。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5,718	75,296
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406	11,045
多於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47,944	11,734
多於一年但少於兩年	19,216	20,799
多於兩年但少於三年	11,561	40,144
三年以上	60,791	52,059
	158,636	211,077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及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及信貸風險的資料詳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a)及3.1(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人民幣	90,735	155,029
美元	678	1,839
港元	10,122	3,232
	101,535	160,100
其他應收賬款		
人民幣	35,378	52,768
港元	216	120
美元	–	382
其他	322	47
	35,916	53,317
	137,451	213,417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0,977	29,210
減值撥備	6,124	21,767
年末	57,101	50,977

於報告日期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別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庫存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備件	55,981	73,599
在建合約工程	28,991	27,772
	84,972	101,371
庫存撥備	(11,702)	(11,898)
	73,270	89,47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 10,409,000 元的庫存已抵押作其他借貸(附註 27(f))。

本年度撥備人民幣 4,006,000 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11,487,000 元)以將庫存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由於技術過時及透過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過往年度就庫存賬面值撥備人民幣 3,749,000 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34,624,000 元)及人民幣 453,000 元(二零二零年：無)已分別撇減庫存。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記入「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的庫存成本為人民幣 128,206,000 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90,482,000 元)。

20.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或服務的預付款項	25,147	36,194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款額指就本集團所使用的貿易融資額度出具擔保而存於銀行的存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存款的到期期間為一年以內，年利率為 0.30 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 0.30 厘至 0.35 厘)。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07	4,964
港元	94	499
	801	5,4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43	111
銀行現金	60,020	12,6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063	12,781
銀行透支(附註27(i))	(5,507)	(6,206)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列賬	54,556	6,575

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0,910	9,929
港元	11,528	736
美元	194	1,853
英鎊(「英鎊」)	10	33
日元(「日元」)	17,093	—
其他	328	230
	60,063	12,781

人民幣就股息而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30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0.30厘至0.35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第三方	31,068	73,687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有關將予進一步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客戶墊款。

年內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訂立之合約產生之合約負債變動(不包括相同年度內因增加及減少產生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3,687	57,452
添置 — 業務合併	—	18,09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754)	—
確認為收益	(67,482)	(49,197)
收取墊款或確認應收賬款	25,617	47,33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68	73,68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負債的減少主要因為收益確認，從而減少因收取墊款或確認應收賬款而產生的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合約負債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內清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面值等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41,243,169	10,412	8,290
行使購股權(i)	48,640,000	487	40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89,883,169	10,899	8,694

- (i)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25,340,000份、21,400,000份及1,900,000份的購股權分別行使，以認購合共48,64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為10,778,000港元。因此，48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4,000元)計入股本及14,33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898,000元)計入股份溢價。根據附註2.20載列之政策，4,04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355,000元)已從其他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該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以及與其他當時的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由一名受託人(「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肯定並嘉獎若干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除非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於10年內有效，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董事會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對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作出獎勵時須以書面形式通知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收到有關通知後，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須於獎勵股份轉讓及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前從股份組合中撥出適當數目的獎勵股份，股份組合包括下列各項：

- (a) 可能(1)由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轉讓予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股份，或(2)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由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獲得的資金所購買的股份；
- (b)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由董事會從本集團的資源中所劃撥的資金於聯交所購買的股份；
- (c)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動用本集團的資源而按面值認購的股份；及
- (d) 尚未歸屬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歸還予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相關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應於下列最遲日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歸屬相關選定參與者：

- (a) 董事會發給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獎勵通知載明的日期；及
- (b) 適用情況下相關獎勵通知中載列的選定參與者應符合的條件或表現目標(如有)已符合且董事會書面通知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日期。

本公司前最終控股公司Cerulean Coast Limited(「Cerulean」)，已預留及撥出合共22,500,000股獎勵股份，且全部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該股份獎勵計劃涉及授出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的現有股份，並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新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已歸屬	2,000,000 (2,000,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歸屬	347,836 12,104,540 (10,452,37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獎勵股份的公允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公允值為每股人民幣0.09元。

(ii)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內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經挑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任何參與者獲授任何購股權之資格將由董事會不時考慮其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之貢獻後釐定。

購股權將於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後或於終止或藉發出終止通知終止相關承授人與本集團之僱傭關係後失效。將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相關普通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凡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續)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可向個別指明單一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倘適用)向其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屬準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主要股東或本公司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以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基準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於股東大會取得股東事先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可於由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所獲授之購股權。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翌日行使，且無論如何不得超過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10年結束，惟須受有關購股權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應付之股份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終止時已授出及仍未行使之購股權(如有)將繼續有效及可按照計劃之條款行使。

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以行使價每股1.84港元授出14,216,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五年計劃」)。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以行使價每股0.77港元授出13,542,000份購股權(「二零一六年計劃」)，即：

A類：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的12,912,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授出日期的兩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A類下的8,540,000份購股權被當作取代二零一五年計劃下未行使之購股權。

B類：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的餘下63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以行使價每股0.435港元授出7,2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各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勞動協議之日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各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勞動協議之日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以行使價每股0.222港元授出57,67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的兩週年當日起行使。

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以行使價每股0.067港元授出7,000,000份購股權(「二零二零年計劃」)。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4,000,000份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的兩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3,000,000份購股權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二零二一年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之綜合文件，由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代表Golden Ocean作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以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已歸屬及未歸屬的購股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二零二一年：

參與者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總計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7,000,000	(7,000,000)	-	-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0.067	4,000,000	(4,000,000)	-	-
僱員總計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0.435	5,000,000	(5,000,000)	-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41,940,000	(29,640,000)	(12,300,000)	-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0.067	3,000,000	(3,000,000)	-	-
			60,940,000	(48,640,000)	(12,300,000)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0.222	0.222	0.222	-
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1.406			

二零二零年：

參與者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年內重新分類	年內授出	年內 失效/沒收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總計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1.840	1,018,000	-	-	(1,018,000)	-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0	2,376,000	(1,358,000)	-	(1,018,000)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8,000,000	(1,000,000)	-	-	7,000,000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0.067	-	-	4,000,000	-	4,000,000
僱員總計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0	2,382,000	1,358,000	-	(3,740,00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0.435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47,670,000	1,000,000	-	(6,730,000)	41,940,000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0.067	-	-	3,000,000	-	3,000,000
			66,446,000	-	7,000,000	(12,506,000)	60,94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0.302	-	0.067	0.562	0.22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440,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年內，相應計入本集團儲備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	786
— 本公司董事	—	85
	—	871
購股權計劃		
— 僱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40	368
— 本公司董事(附註37)	53	288
	93	656
	93	1,5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其他儲備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f)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0,612)	(10,688)	13,165	1,971	-	(66,164)
僱員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	-	-	1,527	-	-	1,527
於年內已沒收的購股權	-	-	(1,150)	-	-	(1,150)
貨幣換算差額	-	5,968	-	-	-	5,96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0,612)	(4,720)	13,542	1,971	-	(59,819)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0,612)	(4,720)	13,542	1,971	-	(59,819)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93	-	-	93
購股權屆滿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10,280)	-	-	(10,280)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	-	-	-	34,364	34,364
行使購股權	-	-	(3,355)	-	-	(3,355)
貨幣換算差額	-	3,128	-	-	-	3,12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0,612)	(1,592)	-	1,971	34,364	(35,869)

附註：

-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根據本集團重組收購的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換算儲備乃根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就外幣換算採納之會計政策設立及處理。
- 購股權儲備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公允值，並根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 已設立資本儲備以處理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非控制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於資本儲備確認。
- 股份溢價指發行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或代價超過其面值的部分。
-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列，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指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有擔保	(a)	3,381	2,900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有擔保	(b)	31,000	48,000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c)	11,386	11,409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無擔保	(d)	18,022	20,228
其他借貸，無抵押及有擔保	(e)	15,000	20,000
其他借貸，有抵押及無擔保	(f)	–	48,917
其他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g)	73,754	18,785
從一名董事獲得的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h)	5,000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7,543	170,239
銀行透支，無抵押及無擔保	(i)	5,507	6,206
		163,050	176,445
非流動		19,301	15,457
流動		143,749	160,988
		163,050	176,445

(a)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借貸為無抵押，按(i)固定年利率5.95厘；或(ii)台灣央行專案融通利率現行利率加年利率1.4厘(二零二零年：固定年利率5.95厘)計息。

銀行借貸其中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00,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作擔保。餘下銀行借貸人民幣1,381,000元(二零二零年：無)由盧先生及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作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結餘的金額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00,000元)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b)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借貸按中國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現行利率(二零二零年：(i)按中國貸款基礎利率現行利率；或(ii)固定年利率6.5厘)計息。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人民幣27,960,000元的樓宇(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441,000元)作抵押，並由兩名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及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二零二零年：相同)擔保。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c) 銀行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銀行借貸為無抵押，按(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4厘；或(ii)固定年利率介乎3.5厘至4.25厘(二零二零年：(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4厘)；或(ii)固定年利率2.61厘)計息。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d) 銀行借貸，有抵押及無擔保

銀行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厘(二零二零年：相同)計息。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人民幣51,00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2,279,000元)的關鍵人員人壽保單(計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作抵押。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e) 其他借貸，無抵押及有擔保

其他借貸為無抵押，按固定月利率2厘(二零二零年：相同)計息，並由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及關連公司擔保(二零二零年：相同)。於年內已償還人民幣5,000,000元，而餘下人民幣15,000,000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延期。償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f) 其他借貸，有抵押及無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貸按(i)中國貸款基礎利率現行利率加年利率1.35厘；或(ii)年利率介乎10厘至12厘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貸人民幣1,257,000元以庫存人民幣10,409,000元作抵押。該金額已於年內悉數結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其他借貸人民47,660,000元分別以本公司311,960,000股股份及28,040,000股股份作抵押(「質押股份」)作抵押，該等股份分別由Cerulean及Future Miracle Limited(由本公司前股東梁榮輝先生實益擁有的公司)(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實益擁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結餘的金額人民幣33,917,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質押股份已獲解除，而相關的其他借款人民幣47,660,000元隨後已成為無抵押(見附註27(g))。

(g) 其他借貸，無抵押及無擔保

其他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1厘至12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5.5厘至18厘)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結餘的金額人民幣55,8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328,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分類為流動負債。餘下結餘人民幣17,920,000元(以日元計值)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h) 從一名董事獲得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從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慧利女士獲得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1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i) 銀行透支，無抵押及無擔保

銀行透支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加年利率0.5厘計息(二零二零年：相同)。

(j)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於貸款安排所載且在並無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下的預定還款日期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或一年內償還	143,749	160,988
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	15,457
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19,301	–
	163,050	176,445

(k)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130,754	107,577
浮動利率	32,296	68,868
	163,050	176,445

(l)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3,227	20,179
美元	18,022	20,528
人民幣	112,500	135,506
新台幣	1,381	232
日元	17,920	–
	163,050	176,4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三名認購人（「該等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該等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23港元認購本金額為47,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026,000元）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完成。債券持有人有權於發行日期至發行日期第三週年之期間內（包括首尾兩日）按換股價將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分本金額轉換為換股股份。

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厘計息且為期三年。

倘發生認購協議列明的任何事件，債券持有人可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而本公司須提前按面值（另加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該債券持有人持有的所有未償還可換股債券：

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為已繳足股款，且不附帶一切產權負擔，並將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代表債券持有人之換股權。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價值已於發行日期釐定。就並無可比信貸狀況之換股權之工具而言，其負債部分之公允值利用市場年利率8.99%計算，乃參考由泓亮進行之專業估值得出。餘額（代表權益部分之價值）已計入可換股債券儲備。

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乃使用涉及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模型釐定。首日虧損（即可換股債券面值及於債券發行日期之公允值之差額），並無於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予以遞延。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之賬面值乃扣除遞延首日虧損，乃按與可換股債券公允值分配相同之分配基準分配至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於負債部分之遞延首日虧損將以與實際利率法類似之基準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攤銷，並於合併損益表中「行政開支」入賬，而於權益部分之遞延首日虧損將以與權益部分相同之基準入賬。

於首次確認時，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撇除遞延首日虧損之影響）為9.49%，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

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的綜合文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按攤銷成本列賬負債部分變動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遞延 首日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初始日期的負債部分公允值	30,752	–	30,752
初始時未於損益確認的新發行可轉換債券的首日虧損	–	(26,689)	(26,689)
年內收取利息(附註9)	727	–	727
包括在其他應付賬款的可換股債券應付利息	(100)	–	(100)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附註7)	–	2,294	2,294
匯兌調整	(505)	415	(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30,874	(23,980)	6,894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 付予第三方	39,118	39,644
— 付予一間聯營公司	13,115	7,703
(a)	52,233	47,347
其他應付賬款		
其他應付稅項	19,962	29,955
應付僱員福利	14,858	17,48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b) 2,601	8,178
應付一名董事	(c) 5,555	4,407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一名股東	(d) 4,011	4,870
應計專業服務費	1,650	1,500
應付利息	10,759	9,7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	558
從第三方獲得的貸款	(e) 8,500	3,500
其他	1,346	1,498
	69,242	81,751
	121,475	129,0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附註：

- (a)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通常為60日(二零二零年：60日)以內。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23,137	30,564
多於三個月但六個月以內	1,140	67
多於六個月但一年以內	7,377	417
多於一年但兩年以內	9,682	12,865
多於兩年但三年以內	7,481	991
三年以上	3,416	2,443
	52,233	47,347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1,368	42,407
美元	413	4,671
港元	232	25
歐元	197	197
新台幣	-	14
英鎊	23	33
	52,233	47,347

- (b) 應付北京永達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該結餘指應付盧先生的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人民幣55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25,000元)的結餘為免息外，結餘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25厘(二零二零年：按年利率介乎5厘至5.25厘)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d) 該結餘指應付Cerulean的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人民幣1,79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96,000元)的結餘為免息外，該結餘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25厘(二零二零年：相同)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e)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一 將於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	1,013	1,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一 將於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	-	(1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1,013	85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貿易及 其他應收賬款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 之公允值盈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27	(457)	570
計入合併損益表	(14)	295	28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13	(162)	851
計入合併損益表	-	162	16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3	-	1,01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留存收益約人民幣 49,266,000 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 47,650,000 元)並未滙到中國境外註冊成立之控股公司，且並無進行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根據管理層預計海外資金要求，該收益預期由中國附屬公司留存作重新投資用途，而不會於可見將來滙給外國投資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所得稅(續)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來自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在乘以適用稅率前：		
可抵扣暫時差額	133,975	98,803
稅項虧損	159,251	167,285
	293,226	266,088

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來源，故並無就該等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概無可扣減暫時差額到期。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	6,57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11,314	16,87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37,900	41,223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9,596	14,437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8,132	—
無到期日之稅項虧損	92,309	88,182
	159,251	167,285

3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上海精視全部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元。上海精視主要從事中國電視廣播研發及多媒體製作。

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處置的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394
無形資產(附註15)	239
庫存	1,53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93)
合約負債(附註23)	(754)
	1,1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6)	87
	1,200
應收代價總額(附註18(v))	1,200
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處置	(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按攤銷 成本入賬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記之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136,781	–	136,78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51,002	51,0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063	–	60,0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1	–	801
	197,645	51,002	248,647

	按攤銷 成本入賬之 財務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記之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3,05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86,655
可換股債券	6,894
租賃負債	4,179
	260,7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 成本入賬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記之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193,659	17,755	211,41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52,279	52,2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81	–	12,7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463	–	5,463
	211,903	70,034	281,937

	以攤銷 成本入賬之 其他財務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記之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6,44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81,657
租賃負債	2,176
	260,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產生之現金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72,234)	(99,658)
經以下調整：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962	7,380
—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附註28)	2,294	—
—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附註18)	6,124	21,767
— 庫存撥備(附註19)	4,006	11,48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3,575	4,841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3,049	2,989
—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15)	7,128	13,88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5)	—	5,249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附註11)	1,800	—
— 利息收入(附註9)	(33)	(33)
— 利息開支(附註9)	14,540	11,513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變動(附註17)	1,277	(3,983)
— 應收或然代價公允值變動(附註18(iii))	17,75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賠償開支(附註25)	93	1,527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附註11)	638	16,11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32)	(87)	—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	74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608
	(7,091)	(5,240)
營運資金變動：		
— 庫存	10,666	21,683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3,245	7,304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5,927)	(19,494)
經營所產生之現金	20,893	4,2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不包括銀行透支)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746	136,105	–	139,851
新租賃	1,461	–	–	1,461
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3,031)	–	–	(3,031)
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	106,121	–	106,12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	(97,923)	–	(97,923)
	(3,031)	8,198	–	5,167
其他變動：				
業務合併產生	–	25,936	–	25,93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176	170,239	–	172,415
新租賃	5,230	–	–	5,230
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3,227)	–	–	(3,227)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	38,427	38,427
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	88,646	–	88,646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	(101,342)	–	(101,342)
	(3,227)	(12,696)	38,427	22,504
匯兌調整	–	–	(90)	(90)
其他變動：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附註28)	–	–	2,294	2,294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附註28)	–	–	727	727
應付利息	–	–	(100)	(100)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	–	(34,364)	(34,364)
	–	–	(31,443)	(31,44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9	157,543	6,894	168,6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3,897	5,335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241	19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5及37)	53	373
	4,191	5,905

(b) 除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另作披露之該等交易／資料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關聯方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利息開支(附註(i))	182	188
關連公司／股東	利息開支(附註(ii))	403	421
聯營公司	銷售	—	(95)
聯營公司	採購	4,051	—

附註：

(i) 利息開支已付／應付予盧先生。

(ii) 利息開支已付／應付予Cerulean。

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因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49,075	69,0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c)	5,485	10,485
		54,560	79,56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	36(d)	6,913	1,150
其他應收賬款		61	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74	1
		16,448	1,214
資產總額		71,008	80,774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8,694	8,290
股份溢價	36(b)	281,110	269,212
購股權儲備	36(b)	—	13,542
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36(b)	34,364	—
換算儲備	36(b)	(84)	—
累計虧損	36(b)	(260,186)	(210,985)
權益總額		63,898	80,05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6,894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6	715
權益及負債總額		71,008	80,774

本財務狀況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盧志森
主席

李鈞
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69,212	13,165	-	-	(121,602)
年內虧損	-	-	-	-	(90,533)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1,527	-	-	-
於年內已沒收的購股權	-	(1,150)	-	-	1,150
	-	377	-	-	1,15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9,212	13,542	-	-	(210,985)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69,212	13,542	-	-	(210,985)
年內虧損	-	-	-	-	(59,481)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匯兌調整	-	-	-	(84)	-
全面虧損總額	-	-	-	(84)	(59,481)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行使購股權	11,898	(3,355)	-	-	-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93	-	-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購股權儲備	-	(10,280)	-	-	10,280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	-	34,364	-	-
	11,898	(13,542)	34,364	-	10,28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81,110	-	34,364	(84)	(260,1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c) 應收附屬公司

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計劃亦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結清。

(d) 應收附屬公司

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7.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本集團於年內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 退休供款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	1,099	-	15	-	1,114
執行董事						
耿亮先生	-	412	-	69	-	481
梁榮輝先生	-	412	-	11	-	423
李金平先生	-	549	453	113	53	1,168
李鈞先生	-	245	-	-	-	245
趙慧利女士	-	208	-	33	-	2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曉波先生	-	44	-	-	-	44
洪木明先生	-	129	-	-	-	129
馬占凱先生	-	44	-	-	-	44
麥國榮先生	-	129	-	-	-	129
吳志揚博士	-	129	-	-	-	129
余國杰博士	-	44	-	-	-	44
	-	3,444	453	241	53	4,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 退休供款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	1,408	-	16	-	1,424
執行董事						
耿亮先生	-	704	-	16	-	720
梁榮輝先生	-	704	-	16	-	720
李金平先生	-	574	-	68	253	895
孫清君先生	-	342	-	30	-	372
王國輝先生	-	605	-	16	-	621
鄭藝先生	-	437	-	35	-	4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	187	-	-	40	227
洪木明先生	-	187	-	-	40	227
麥國榮先生	-	187	-	-	40	227
	-	5,335	-	197	373	5,905

年內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住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李鈞先生及趙慧利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余國杰博士、崔曉波先生及馬占凱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耿亮先生及梁榮輝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吳志揚博士、洪木明先生及麥國榮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孫清君先生、鄭藝先生及王國輝先生已辭任行董事，分別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本集團概無向其他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於本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與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的董事於其中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零年：無)。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的五年財務摘要載列如下。本摘要乃摘錄自各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且並不構成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業績					
收益	202,788	153,306	191,030	298,704	543,165
銷售成本	(138,451)	(97,455)	(142,443)	(237,579)	(378,656)
毛利	64,337	55,851	48,587	61,125	164,509
銷售開支	(10,929)	(10,922)	(19,925)	(25,465)	(31,193)
行政開支	(80,178)	(79,559)	(108,996)	(96,737)	(272,723)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6,124)	(21,767)	(2,056)	–	–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17,755)	–	–	–	–
商譽減值虧損	(7,128)	(13,884)	–	–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249)	–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1,800)	–	–	–	–
其他收益淨額	4,228	6,611	4,688	53,997	9,627
經營虧損	(55,349)	(68,919)	(77,702)	(7,080)	(129,780)
財務費用淨額	(16,247)	(14,624)	(16,993)	(18,948)	(16,3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638)	(16,115)	3,156	(4,618)	2,618
除所得稅前虧損	(72,234)	(99,658)	(91,539)	(30,646)	(143,560)
所得稅抵免(開支)	3,510	1,701	2,895	(8,156)	(2,575)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68,724)	(97,957)	(88,644)	(38,802)	(146,1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	–	–	3,157	–
年內虧損	(68,724)	(97,957)	(88,644)	(35,645)	(146,135)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83)	(9.37)	(8.16)	(3.78)	(14.5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0.31	–
	(5.83)	(9.37)	(8.16)	(3.47)	(14.57)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422,681	498,642	515,006	738,324	880,540
負債總額	334,287	392,856	332,683	471,044	552,445
權益總額	88,394	105,786	182,323	267,280	328,095